

彰化縣秀水鄉公所

各類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目 錄

圖目錄.....	III
表目錄.....	IV
壹、前 言.....	1
貳、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內容及架構.....	2
第一篇 災害應變中心標準作業程序.....	4
第二篇 颱洪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7
第三篇 地震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17
第四篇 毒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25
第五篇 公共管線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34
第六篇 生物病原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43
參、相關表單.....	52

圖 目 錄

圖 1-1 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內容架構圖.....	3
圖 1-2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標準作業流程圖.....	4
圖 2-1 颱洪災害應變標準作業流程圖.....	8
圖 3-1 地震災害應變標準作業流程圖.....	18
圖 4-1 毒災害應變標準作業流程圖.....	26
圖 5-1 公共管線災害應變標準作業流程圖.....	35
圖 6-1 生物病原災害應變標準作業流程圖.....	44

表 目 錄

表 2-1 颱洪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9
表 2-2 災害應變中心颱洪災害應變及處置表.....	13
表 3-1 地震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18
表 3-2 災害應變中心地震災害應變及處置表.....	21
表 4-1 毒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26
表 4-2 災害應變中心毒災害應變及處置表.....	29
表 5-1 公共管線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34
表 5-2 災害應變中心公共管線災害應變及處置表.....	38
表 6-1 生物病原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43
表 6-2 災害應變中心生物病原災害應變及處置表.....	47

壹、前言

為使彰化縣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對減災、整備、應變、復原等各項災害防救各階段工作之執行能力更提升，達到減少災害所造成之人命財產損失，進而減低生活環境中的災害風險，邁向永續發展的現代化城市，本縣在執行「彰化縣災害防救深耕第二期計畫」其間根據「災害防救法第20條」及「災害防救基本計畫」、「中央各災害防救業務計畫」與「彰化縣地區災害防救計畫」訂定鄉鎮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然而，災害防救工作涉及的面向十分廣闊、項目極其繁多，而災害的緊急應變、搶救也必須在災害發生同時，以最短時間內進行應變。因此，救災相關法規規定的完備程度、災害防救作業程序與緊急應變作業的標準化，以及作業程序是否可以因應不同災害情況、以及是否周詳可行，均成為災害防救工作重要之課題。本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內容係基於上述的需求，根據鄉鎮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以及災害應變中心作業手冊撰寫而成作為災害防救應變作業準則。

貳、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內容及架構

鄉鎮市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係輔助「鄉鎮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之內容及相關規定來操作，而鄉鎮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的上位計畫係為「彰化縣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因此，標準作業程序在執行上不能抵觸其上位計畫的相關規定。

為使災害應變工作有一套系統化及程序化的邏輯可以依循，以提升災害應變中心防救災作業能力及效率，本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係根據鄉鎮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而訂定，並且考量災害發生頻率、災害規模，除了訂定重大災害篇章之外，亦視該轄區之地區災害特性訂定災害專篇標準作業程序。本計畫書所建議之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內容架構如圖1-1所示。

本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共計六篇包括：第一篇-災害應變中心標準作業程序；第二篇-颱洪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第三篇-地震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第四篇-毒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第五篇-公共管線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第六篇-生物病原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及彙整相關附件表單。本書末的附件及表單係於使用標準作業程序操作時會用到的相關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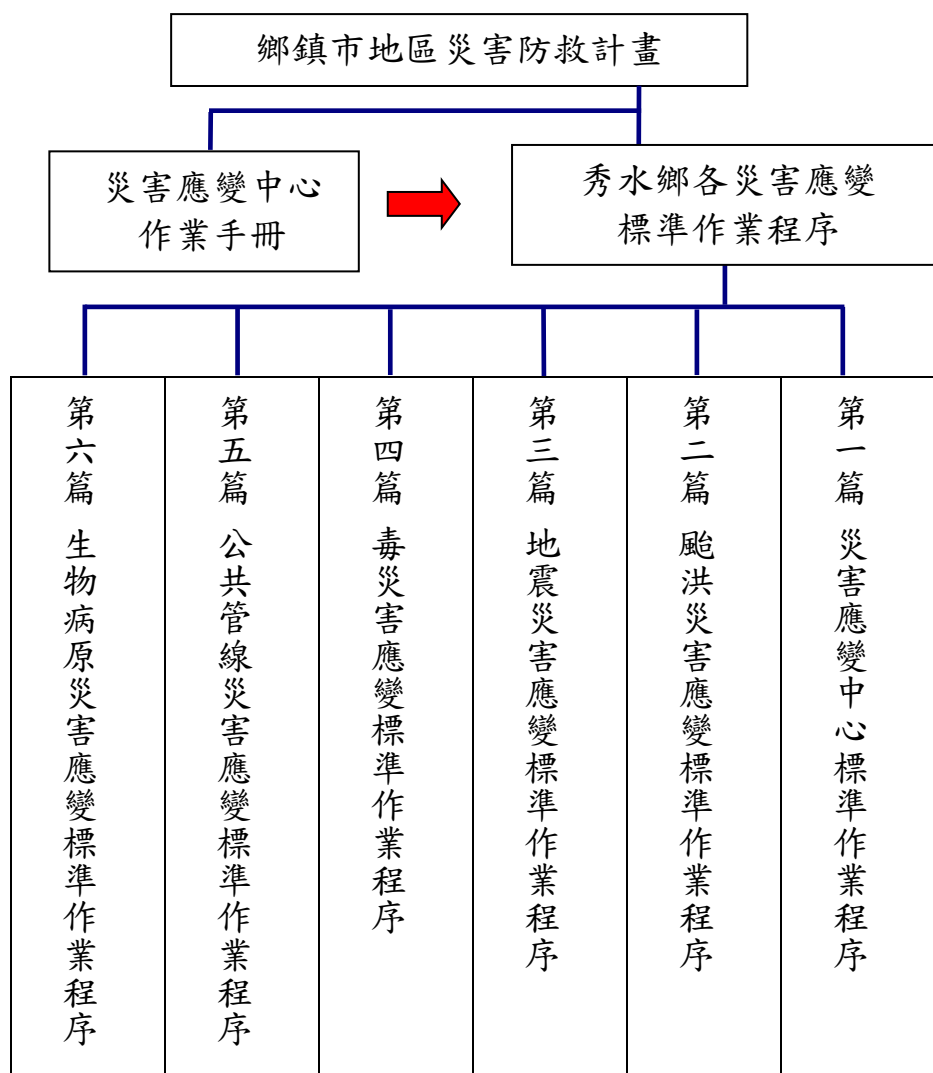


圖 1-1 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內容架構圖

第一篇 災害應變中心標準作業程序

本篇除依據、目的、程序核定與修訂期程以及其他事項外，主要內容係使災害應變中心能於緊急時刻順利開設運作，包含迅速召集災害應變中心成員進駐、災害應變中心軟硬體啟用、召開災害準備工作會議等事宜，制訂系統化操作步驟，其流程如圖 1-2 所示，各項作業程序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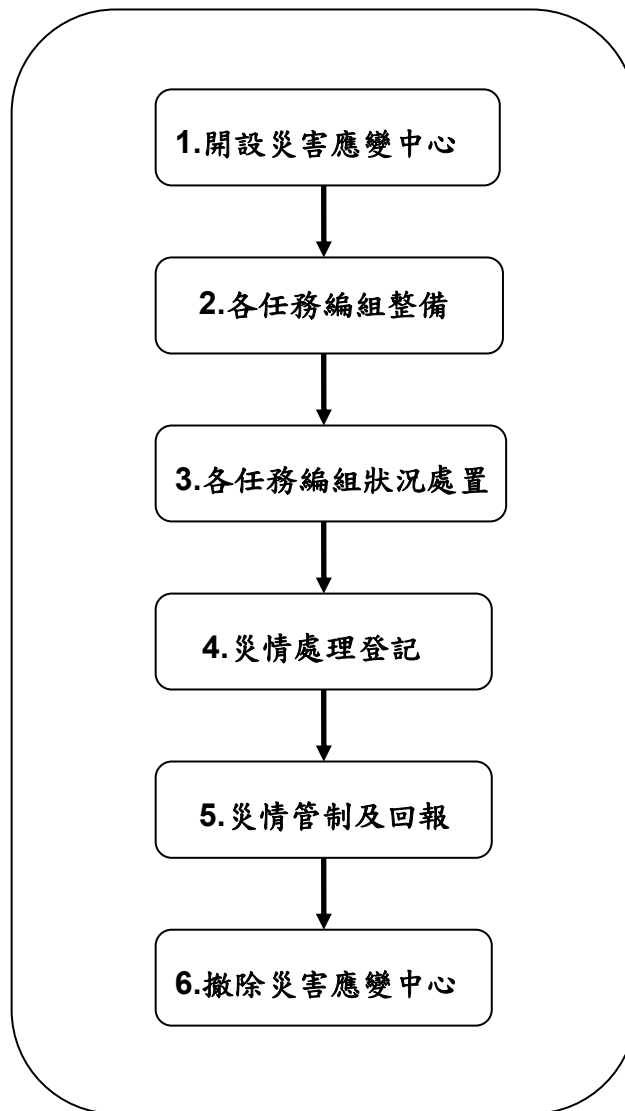


圖1-2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標準作業流程圖

壹、開設災害應變中心

重大災害發生或有發生之虞時，本公所各防災業務單位主管應立即報告鄉災害防救會報（以下簡稱本會報）召集人，召集人得視災害之規模、性質成立本中心。轄區全部或部分地區有發生災害之虞或發生災害時，認為有必要採取預防災害之措施或災害應變對策時，立即成立本中心。重大災害發生時，由災害防救業務權責機關依地區災害防救計畫成立緊急應變小組，主動報告本會報召集人立即成立本中心。

各類災害應變中心之成立及撤除時機，係根據「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作業手冊」之規定辦理。

貳、各任務編組整備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時，由鄉長擔任指揮官，並設副指揮官，由主任秘書擔任，隨時以口頭或書面向指揮官陳報災害應變中心作為、調整作業人數、進駐單位及請示撤除時機。各任務編組對應單位：

- 1、業務組：災害主管課室人員。
- 2、作業組：各課室打破編制。
- 3、後勤組：各課室打破編制。

參、各任務編組狀況處置

- 1、災害應變中心於開設期間，應將村長及村幹事傳來之災情查報資料，與災害應變中心內消防、警政及其他相關單位所傳遞之災情資料相互查證，並由民政課督導所屬村長及村幹事執行災情查報相關工作。
- 2、為掌握災情通報時效，災害應變中心一旦獲報災情時，輪值人員應先以電話了解災情，向召集人報告，並盡速填寫災情通報單，將內容即時傳送至縣災害應變中心。
- 3、通知村長及村幹事，轉知民眾提高警覺，若發現災害應將訊息通知消防、警察單位或公所，並做適當之處置；如遇有無線電中斷時，則應主動前往警察、消防單位通報災情。
- 4、村長及村幹事遇有災害或發生之虞時，應主動通知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及縣災害應變中心。

- 5、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人員應隨時與縣災害應變中心保持通暢聯繫，並隨時監看並主動查證各電視新聞台或其他媒體報導之各項災情。
- 6、每年防汛期前災害業務主辦單位應完成災情查通報電話簿之校核。

肆、災情登記處理

災害應變中心輪值作業人員接獲單一或連續多件災情通報後，立即依下列作業方式處置：

- 1、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輪值人員若接獲災情通報，除填寫災情通報單外，應立即依其災害性質通報相關單位進行處理，相關單位於處理後應填寫災情處理回報單記錄其處理情形。
- 2、輪值人員應每日填寫災情統計表，當災情越趨擴大而超過本鄉鎮市所能負荷處置時，應立即請求上級或國軍支援。
- 3、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應建立 24 小時通報專責人員緊急聯繫資料名冊。
- 4、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災情通報作業應於每日定時填報（每 3 小時），並遵循災情查報通報體系發送上級機關及縣災害應變中心知悉。

伍、災情管制回報

1、災情管制：

災害應變中心作業人員將所接獲之災情遞交相關單位處理後即加以管制，直至各編組權責單位將災情處置完畢後，始解除列管。

2、災情查證：

各編組單位應變人員應向災害發生位置所屬轄區之村幹事或村長查明災情，並將災情迅速回報縣級災害應變中心，以增加災情處理情形速度及登錄之準確性。

3、災情回報：

各編組權責單位於災情處置完畢後，應於災情處理追蹤表填妥處理情形，遞回縣級災害應變中心作業人員結案。

陸、撤除災害應變中心

當災害威脅解除時，災害應變中心配合縣災害應變中心同步撤除，或於災害主管單位陳報指揮官後於當場宣佈災害應變中心撤除。同時通報各村知悉，並向縣災害應變中心以陳報單報備。

第二篇 颱洪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本應變標準作業程序除依縣級颱洪災害應變中心成立與撤除時機同步動作外，主要內容係按災害時序擬訂災害應變中心之應變程序，以系統化操作步驟，並彙整作業程序相應之各式行政表單、通報單、回報單，以附件編號、電子檔案文件超連結及頁碼搜尋等方式，增加作業人員查找、使用表單時的效率。其流程如圖2-1颱洪災害應變中心標準作業流程，作業程序包含：

- 1、 海上陸上颱風警報發布：開設二級災害應變中心。
- 2、 本鄉進入陸上颱風警報警戒區：開設一級災害應變中心。
- 3、 災情發生。
- 4、 脫離颱風警戒區：撤除一級災害應變中心。
- 5、 災害事件完全解除：撤除災害應變中心。

各災害時序之各項應變程序詳述如以下各節之內容，災害應變中心各時序之災害應變作業程序如表2-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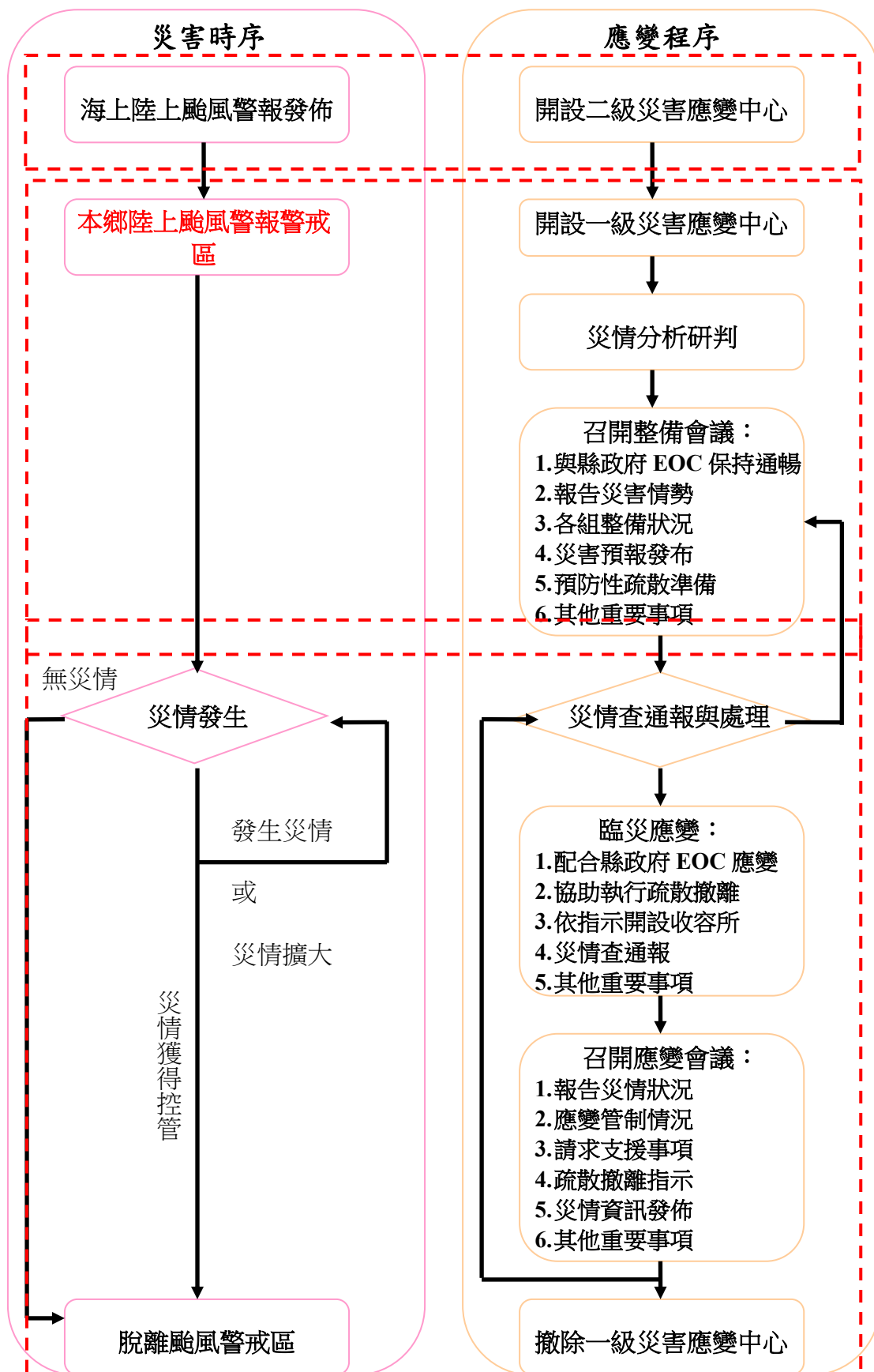


圖 2-1 颱洪災害應變標準作業流程圖

表 2-1 颱洪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開設一、二級應變中心				
角色	任務職掌			
指揮官	綜理所屬執行災害防救處理、查報及緊急應變措施事宜。			
副指揮官	襄理災害防救處理及查報事宜。			
業務組	1. 以手機簡訊通知相關人員進駐。 2. 準備應變中心資料箱。(各式表單如附件) 3. 軟硬體設備檢查。 4. 回報縣府應變中心。(表單如附件 1.1 所示) 5. 辦理緊急應變災害預警訊息通知及災害潛勢地區居民疏散事項。 6. 通知警戒地區村長加強排水道巡查與阻礙物清除。			
	村別/村長	聯絡電話	村幹事	聯絡電話
	秀水/吳財巷	04-7694735 0972-065936	梁盟春	04-7697024#209 0972-083086
	莊雅/羅仁錦	04-7694740 0937-700277		
	安溪/張紘碩	04-7638056 0928-963157	梁敏州	04-7697024#209 0926-586828
	鶴鳴/黃澹敏	04-7694741 0937-776643		
	陝西/林棟樑	04-7694737 0936-243758	陳浚朋	04-7697024#217 0961-363663
	福安/周萬發	04-7689186 0937-778382		
	埔崙/蘇世紀	04-7694745 0932-543594	吳俊欽	04-7697024#213 0910-692877
	曾厝/林榮生	04-7694747 0910-534721		
	金興/蘇森田	04-7693018 0912-022211	陳惠娟	04-7697024#212 0931-622707

	安東/謝國華	04-7694739 0923-185981	王一統	04-7697024#215 0935-943493
	馬興/陳明灶	04-7526742 0937-225346		
	義興/施文達	04-7627095 0932-543042		
	金陵/劉宥慈	04-7684285 0928-667287	李家裕	04-7697024#211 0928-381980
	下崙/詹助益	04-7685532 0932-603886		

7. 淹水造成嚴重災情時，若公所應變能力不足，則依程序申請國軍單位參與救援工作，彌補救災單位人力之不足。(表單如附件 1.19 所示)
8. 辦理災害搶救、緊急應變相關經費編核之付款事項。
9. 報告颱風動態。
 - (1) 目前位置及路徑。
 - (2) 可能之降雨量。
 (中央氣象局網站 <http://www.cwb.gov.tw/V7/index.htm>)
10. 接收作業組及後勤組災情紀錄後，填報 EMIC 系統。(表單如附件 1.3 所示)
11. 召開整備會議，針對應變情形提出報告。

1. 負責協調聯繫各村里收容場所辦理災民收容安置、救濟相關事項。(表單如附件 1.6 所示)

彰化縣114年各鄉鎮市避難收容處所、避難處所資料提報表

序號	名稱	地址				服務里別	容納人數	聯絡人						
		縣市	鄉鎮	村里	道路門牌			姓名	手機	姓名	手機	姓名	連絡電話	手機
1	秀水高工	彰化縣	秀水鄉	福安村	中山路364號	安東村/福	350	張柏紳	0912-357931	張家豪	0919-120250	劉丙煌	04-7697020	0937-763211
2	秀水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民生街262號	安東村/莊	400	石舒淇	0935-313169			郭佳哲	04-7692756	0911-758-576
3	育民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下崙村	民生街262號	下崙村/金	100	何雅惠	0921-753008			許瑞芳	04-7694845	0933-689504
4	馬興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馬興村	培英巷1號	馬興村/義	450	蘇揚期	0952-308223			張榮裕	04-7526247	0911-790851
5	秀水鄉立體育館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瓦礫街17號	鶴鳴村/安	50	徐育驊	0913-611312			劉永清	04-7697024	0911-476742
6	陝西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金興村	番花路261號	陝西村/金	300	呂政圭	0923-203897			吳世宏	04-7692242	0921-312178
7	秀水鄉農會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中山路328號	安東村/福	300	鄭怡伶	0982-768073	蔡宗壹	0937-238315	鄭文坤	04-7691321	0912-010171
8	華龍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秀水村	花秀路51號	秀水村/安	50	林志清	0935-393985	賴明凱	0958-515198	黃善貴	04-7692713	0931-206872
9	明正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埔崙村	彰水路二段341號	福安村/埔	450	林建福	0933-507469	林佳賢	0921-785360	林俊成	04-7692533	0933-198463
10	秀水鄉老人文康中	彰化縣	秀水鄉	莊雅村	中山路99號	秀水村	80	莊沛樺	0975-387989			莊沛樺	04-7697024-3	0975-387989
11	埔崙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埔崙村	蘇周巷162號	埔崙村	25	黃中和	0985-173339	劉世村	0928-666813	蘇世杞	04-7692735	0932-543594
12	下崙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下崙村	民生街206號天慈宮	下崙村	20	王素蘭	0988-120702	詹助益	0932-603886	詹助益	04-7696219	0932-603886
13	安東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枋林巷60號	安東村	15	許巧	0932-681658	謝國華	0923-185981	謝國華	04-7694739	0923-185981
14	安溪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溪村	安溪街98號	安溪村	25	張紘碩	0928-963157	黃家宏	0933-505060	張紘碩	04-7638056	0928-963157
15	曾厝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曾厝村	大厝巷66號	曾厝村	20	張家豪	0979-194417	周沛琳	0972-989090	林榮生	04-7694406	0910-534721
16	玉陵宮廣場	彰化縣	秀水鄉	金陵村	番花路450巷46號	金陵村	25	劉宥慈	0928-667287			劉宥慈	04-7685467	0928-667287
17	福安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福安村	民意街64號	福安村	6	張美連	0911-853338	陳文欣	0932-584960	周萬發	04-7689186	0937-778382
18	秀水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秀水村	花秀路46號對面	秀水村	30	林淑真	0911-761450	洪仁貴	0919-011717	吳財巷	04-7694735	0972-065936
19	莊雅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莊雅村	秀中街82巷67弄臨3號	莊雅村	30	鄭秋生	0925-890586	陳建萍	0936-825383	羅仁錦	04-7694740	0937-700277
20	陝西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陝西村	埔南巷92號	金興村/陝	20	林梓祥	0937-708310	洪鄭沛瑜	0900-775966	林棟樑	04-7694737	0936-243758
21	馬興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馬興村	西銘巷6-1號	馬興村	20	范謙植	0937-065898	陳明灶	0937-225346	陳明灶	04-7526742	0937-225346
22	鶴鳴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鶴鳴村	明山街臨182號	鶴鳴村	20	蔡慶明	0912-347686	許世英	0920-532942	黃澄敏	04-7694741	0937-776643
23	金陵村村里集會所	彰化縣	秀水鄉	金陵村	竹園巷3號	金陵村/下	50	蘇永良	0923-588008	黃登薪	0928-667287	劉宥慈	04-7685467	0928-667287
24	義興村聖靈宮	彰化縣	秀水鄉	義興村	義興巷臨5號	義興村	25	施文達	0932-543042			施文達	04-7614027	0932-543042
25	馬興村村里集會所	彰化縣	秀水鄉	馬興村	雅興街260巷8-1號	馬興村/義	25	廖華龍	0933-441426	王銀龍	0935-642650	陳明灶	04-7526742	0937-225346

2. 負責協調聯繫開口合約廠商進行災情搶救工程相關事項。

民生物資合約廠商	電話
林自發商行	04-7692023 0932-965690
仲豐藥局	04-7697482
大自然素食店	04-7693978 0952-696746
工程搶救搶險合約廠商	電話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4) 8282951 邱意倫/0937-961971

3. 替代道路規劃，交通管制疏導。

4. 辦理低窪地點抽水機預佈與砂包發放。

抽水機預佈		
規劃地點	抽水機數量	管理人
秀水鄉	1	秀水鄉公所
砂包發放		
規劃地點	砂包數量	管理人
秀水鄉	300	秀水鄉公所

5. 橋梁如果封閉，則加強巡邏，聯繫轄區派出所並針對淹水嚴重區域進行交通管制。

派出所	管理人	電話
秀水分駐所	陳駿瑋	7692964
秀安派出所	陳冠霖	7692304
馬鳴派出所	洪漢鵬	7692082

撤除一級應變中心

指揮官	宣布撤除一級應變中心
副指揮官	繼續執行後續相關工作
業務組	1. 回報縣府應變中心(表單如附件 1.1 所示) 2. 持續二級開設所需工作
作	持續相關工作事宜

業 組	
撤除應變中心	
業 務 組	1. 回報縣府應變中心。(表單如附件 1.1 所示) 2. 災害復原工作。 3. 災情統計人員持續統計災情及搶修搶險情形並回報災害應變中心。 4. 防疫、醫療服務項目，救助傷患，給予傷患安心服務。

壹、海上陸上颱風警報發布：開設二級災害應變中心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或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時，或指揮官視災害情況研判有必要開設時。另中央氣象局發布海、陸上颱風警報時，依照下列時機主動開設成立。

二級開設：氣象局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後，暴風圈於18小時內接觸台灣本島陸地且研判可能對本鄉鎮市造成影響時，為確實掌握颱風動向，防止各種災害發生與持續擴大得開設之。

貳、本鄉進入陸上颱風警報警戒區：開設一級災害應變中心

於本縣府颱風災害應變中心提升為一級開設後，本公所同步開設一級災害應變中心，其架構及任務編組係根據「第一篇災害應變中心標準作業程序」辦理，依業務權責主動執行業務範圍內有關災害防救事項，並配合執行災害應變中心交付之各項災害應變措施。另外，本轄區內部份或全部遭受颱風豪雨侵襲，發生災害或有發生災害之虞時，為即時彙整災情、處理災害搶救事宜，指揮官得視情況開設之。

1、開設一級災害應變中心

一級災害應變中心開設之作業方法及任務編組，依「彰化縣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及「第一篇 災害應變中心標準作業程序」，以執行縣府災害應變中心所交付之災害應變任務，或主動執行其業務職責有關之災害防救應變事項，以因應防救災工作。

2、災情分析研判

當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本縣已列入警戒區域時，本公所依據彰化縣政府災害應變中心之傳真通報單，將颱風訊息通報本區各任務編組單位，並依中央氣象局預報資料（颱風路徑、雨量、風力）分析研判颱風情勢以利防颱

整備應變措施。

3、召開整備會議

本公所各任務編組單位，針對防颱工作整備情形及擬採取之應變作為，於本公所災害應變中心成立後，由指揮官主持災害防救整備會報，各任務編組單位應變人員參與會議並報告工作整備情形。

參、災害事件發生時

1、災情查通報

- 災害應變中心於成立期間，應將村長及村幹事傳來之災情查報資料，與縣府災害應變中心消防、警政及其他相關單位所傳遞之災情資料相互查證，並由業務組督導所屬村長及村幹事執行災情查報相關工作。
- 災害應變中心為掌握災情通報時效，一旦獲報災情時，輪值人員應先以電話查證並了解災情後，立即向指揮官報告，並盡速填寫災情通報單，將內容傳送至縣府災害應變中心。
- 村長及村幹事遇有災害或發生之虞時應主動通報，此外，要提醒民眾提高警覺，若察覺災害事件，應將訊息通知消防、警察單位或公所，並做適當之處置；如遇有無線電中斷時，則應主動前往警察、消防單位通報災情。災害應變中心於開設期間輪值人員於接獲災情通報時，除填寫災情通報單外，應立即依其災害屬性請求縣府災害應變中心處置。

2、臨災應變及處置：

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颱洪災害之各狀況應變及處置事宜如表2-2所示。

表2-2 災害應變中心颱洪災害應變及處置表
(公所能量無法負荷請求縣災害應變中心協助)

項次	狀況	災害應變中心編組人員	應變處置事宜	縣府協助單位	聯絡電話
1	預防性疏散	作業組	根據轄區內災害高潛勢區內的重病患者或行動不便的老人名冊優先進行。	社會處 警察局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2	居民淹水受困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聯繫消防分隊處理。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3	河川水位超過一級警戒	作業組	1. 轄區內受災害威脅範圍的所有居民全部撤離至收容所。 2. 根據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收容所，安置災民。	水資處 警察局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4	災民被洪水圍困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協請消防分隊處理。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5	居民受困電梯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協請消防分隊處理。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6	劃定災害警戒管制範圍	作業組	協助應變中心進行轄區內的狀況處置。	警察局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7	居民避難性疏散撤離	作業組	1. 轄區內受災害威脅範圍的所有居民全部撤離至收容所。 2. 根據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疏散撤離災民至收容所，並安置災民。	警察局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8	災民收容安置	作業組	1. 根據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收容所，安置災民。 2. 聯絡民生物資廠商提供物資並發放。(如附件1.5) 3. 罹難者服務，包括身分確認、慰問金準備、殯葬服務及家屬情緒安撫。 4. 聯繫轄區民間團體協助。	社會處 廠商 民間團體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廠商： 林自發商行 04-7692023 民間團體 水金禮儀社/7691178 月光禮儀社/7691554
9	居民緊急運送急救護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聯絡消防分隊處理。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10	民生管線毀損、電桿倒塌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現場放置封鎖或警示設施。 3. 聯繫工程搶修廠商處理。	應變中心 台電公司及自來水公司 廠商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台電： 7692014 0963-216972 自來水： 8815901 0912-676957 開口合約廠商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937-961971
11	廣告招牌掉落、路樹倒塌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現場放置封鎖或警示設施。	清潔隊 或開口	縣災害應變中心

			3. 聯繫工程搶修廠商處理。	廠商	7512119 開口合約廠商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937-961971 清潔隊 隊長曹耀仁 7681038
12	交通號誌、路燈倒塌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現場放置封鎖或警示設施。 3. 聯繫工程搶修廠商處理。	建設處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開口合約廠商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937-961971
13	道路坍方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現場放置封鎖或警示設施。 3. 聯繫工程搶修廠商處理。	工務處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開口合約廠商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937-961971
14	學童安全受威脅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協助學校處理應變事宜(如停課等)	教育處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3、召開應變會議：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要定期召開應變會議，以利指揮官掌握整個災害應變之情況，其內容應包括：

- 各編組報告災情狀況
- 各編組報告應變及管制情況
- 各編組報告需請求支援事項
- 各編組報告疏散撤離的指示及情況
- 各編組報告災害資訊發佈狀況
- 各編組報告災情狀況
- 其他重要事項
- 彙整各種災情查報統計結果(表單如附件 1.7~1.17)

4、相關應變注意事項

-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應於每日早上 10 時召開災害防救會報，由各任務編組、輪值人員向指揮官報告災害情況及相關防救準備事項，並由召集人指示裁決，若

災害超出所能負荷，應向縣府請求支援。

- 主動與縣府災害應變中心聯繫，以了解緊急應變處置之部署情形及相關訊息。
- 各編組應依權責執行應變措施及接聽電話，隨時報告副指揮官（主任秘書）或秘書進行搶修，並報告處理情形。
- 隨時注意颱風動態及監控雨量水位資訊，依縣府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通知居民戒備，並向居民進行勸告或強制疏散撤離作業。
- 進駐輪值人員應接受指揮官之統一指揮、協調及整合，召集人得視颱風動態、降雨監控狀態及災情回報處置情形，並依縣府災害應變中心指示，將災害應變中心升級、縮小編組或撤除。

肆、 脫離颱風警戒區：撤除一級災害應變中心

當災害狀況已不再繼續擴大或災情已趨緩和時，應變中心召集人根據災害應變中心指示得降為二級開設，對已無執行應變任務需要之編組予以歸建。災害應變中心縮小編組後，得酌留部分編組人員，持續服務民眾。

伍、 災害事件完全解除：撤除災害應變中心

災害事件威脅完全解除後，公所災害應變中心由副指揮官以口頭或書面資料報經指揮官裁示後得撤除之，並將撤除事由及時間告知縣災害應變中心。

第三篇 地震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本應變標準作業程序除依縣級地震災害應變中心成立與撤除時機同步動作外，主要內容係依災害時序擬訂地震災害應變中心系統化操作步驟，並彙整作業程序相應之各式行政表單、通報單、回報單，以附件編號、電子檔案文件超連結及頁碼搜尋等方式，增加作業人員查找、使用表單時的效率。其流程如圖3-1應變中心標準作業流程，作業程序包含：

1、地震發生後

- ◆ 開設災害應變中心
- ◆ 初期災情查詢與統計
- ◆ 即時將災情通報縣府災害應變中心

2、地震災情持續傳出

- ◆ 臨災應變及處置
- ◆ 召開應變會議

3、災害事件完全解除：撤除災害應變中心

各災害時序之各項應變程序詳述如以下各節之內容，災害應變中心各時序之災害應變作業程序如表3-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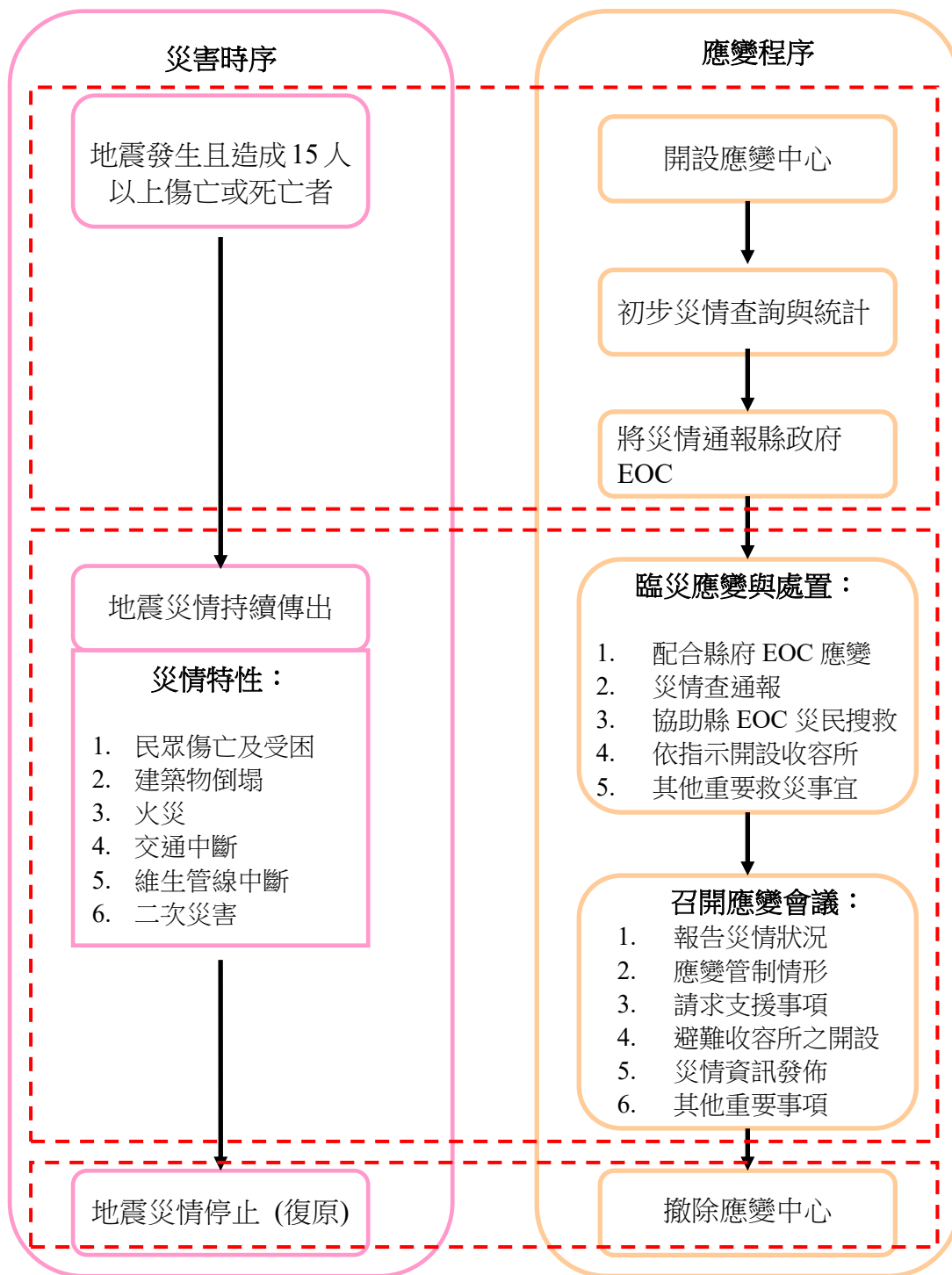


圖 3-1 地震災害應變標準作業流程圖

表 3-1 地震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開設地震應變中心																										
角色	任務職掌																									
指揮官	綜理所屬執行災害防救處理、查報及緊急應變措施事宜。																									
副指揮官	襄理災害防救處理及查報事宜。																									
業務組	1. 請求轄區消防分隊及鄰近單位出動人車，消防分隊值班人員接獲地震訊息後，應依地震狀況需要與地方建立回報系統。																									
	<table><tr><th>消防分隊</th><th>管理人</th><th>電話</th></tr><tr><td>秀水消防分隊</td><td>鍾德玉</td><td>7692144</td></tr></table>		消防分隊	管理人	電話	秀水消防分隊	鍾德玉	7692144																		
	消防分隊	管理人	電話																							
	秀水消防分隊	鍾德玉	7692144																							
	2. 接獲災情通報及管制表並登入 EMIC 系統，並通報各權責單位處理。(如附件 1.3)																									
	3. 依地震狀況需要，通知電力、瓦斯、衛生及自來水單位派員配合救災。																									
	<table><tr><th>電力公司</th><th>管理人</th><th>電話</th></tr><tr><td>秀水所</td><td>施盈年</td><td>7692014 0921-653147</td></tr><tr><th>瓦斯</th><th>管理人</th><th>電話</th></tr><tr><td>欣彰天然氣</td><td>柯股長</td><td>7322101 0918-321180</td></tr><tr><th>衛生所</th><th>管理人</th><th>電話</th></tr><tr><td>秀水衛生所</td><td>黃維晟</td><td>7693001 0933-127024</td></tr><tr><th>自來水</th><th>管理人</th><th>電話</th></tr><tr><td>溪湖營運處</td><td>陳先生</td><td>8851778#220 0982-990815</td></tr></table>		電力公司	管理人	電話	秀水所	施盈年	7692014 0921-653147	瓦斯	管理人	電話	欣彰天然氣	柯股長	7322101 0918-321180	衛生所	管理人	電話	秀水衛生所	黃維晟	7693001 0933-127024	自來水	管理人	電話	溪湖營運處	陳先生	8851778#220 0982-990815
	電力公司	管理人	電話																							
	秀水所	施盈年	7692014 0921-653147																							
	瓦斯	管理人	電話																							
欣彰天然氣	柯股長	7322101 0918-321180																								
衛生所	管理人	電話																								
秀水衛生所	黃維晟	7693001 0933-127024																								
自來水	管理人	電話																								
溪湖營運處	陳先生	8851778#220 0982-990815																								
4. 當公所應變能力不足時，依程序申請國軍單位參與救援工作，協助搶救災民，彌補救災單位人力之不足，發揮災害應變之功能。(如附件 1.19)																										
作業組	1. 負責協調聯繫各村里收容場所辦理災民收容安置、救濟相關事項。(如附件 1.6)																									

彰化縣114年各鄉鎮市避難收容處所、避難處所資料提報表

序號	名稱	地址				服務里別	容納人數	聯絡人			
		縣市	鄉鎮	村里	道路門牌			姓名	手機	姓名	手機
1	秀水高工	彰化縣	秀水鄉	福安村	中山路364號	安東村/福	350	張柏紳	0912-357931	張家豪	0919-120250
2	秀水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民生街262號	安東村/莊	400	石舒淇	0935-313169	郭佳哲	04-7692756
3	育民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下崙村	民生街262號	下崙村/金	100	何雅惠	0921-753008	許瑞芳	04-7694845
4	馬興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馬興村	培英巷1號	馬興村/義	450	蘇揚期	0952-308223	張榮裕	04-7526247
5	秀水鄉立體育館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瓦薩街17號	鶴鳴村/安	50	徐育輝	0913-611312	劉永清	04-7697024
6	陝西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金興村	番花路261號	陝西村/金	300	呂政圭	0923-203897	吳世宏	04-7692242
7	秀水鄉農會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中山路328號	安東村/福	300	鄭怡伶	0982-768073	蔡宗壹	0937-238315
8	華龍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秀水村	花秀路51號	秀水村/安	50	林志清	0935-393985	賴明凱	0958-515198
9	明正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埔崙村	彰水路二段341號	福安村/埔	450	林建福	0933-507469	林佳賢	0921-785360
10	秀水鄉老人文康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莊雅村	中山路99號	秀水村	80	莊沛樺	0975-387989	莊沛樺	04-7697024-3
11	埔崙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埔崙村	蘇周巷162號	埔崙村	25	黃中和	0985-173339	劉世村	0928-666813
12	下崙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下崙村	民生街206號天慈宮	下崙村	20	王素蘭	0988-120702	詹助益	0932-603886
13	安東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坊林巷60號	安東村	15	許巧	0932-681658	謝國華	0923-185981
14	安溪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溪村	安溪街98號	安溪村	25	張絃碩	0928-963157	黃家宏	0933-505060
15	曾厝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曾厝村	大厝巷66號	曾厝村	20	張家豪	0979-194417	周沛琳	0972-989090
16	玉陵宮廣場	彰化縣	秀水鄉	金陵村	番花路450巷46號	金陵村	25	劉育慈	0928-667287	林榮生	04-7694406
17	福安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福安村	民意街64號	福安村	6	張美連	0911-853338	陳文欣	0932-584960
18	秀水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秀水村	花秀路46號對面	秀水村	30	林淑真	0911-761450	洪仁貴	0919-011717
19	莊雅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莊雅村	秀中街82巷67弄臨3號	莊雅村	30	鄭秋生	0925-890586	陳連璋	0936-825383
20	陝西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陝西村	埔南巷92號	金興村/陝	20	林梓祥	0937-708310	洪鄭沛瑜	0900-775966
21	馬興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馬興村	西銘巷6-1號	馬興村	20	范遠楨	0937-065898	陳明社	0937-225346
22	鶴鳴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鶴鳴村	明山街臨182號	鶴鳴村	20	蔡慶明	0912-347686	許世英	0920-532942
23	金陵村村里集會所	彰化縣	秀水鄉	金陵村	竹園巷3號	金陵村/下	50	蘇永良	0923-588008	黃堂新	0928-667287
24	義興村聖靈宮	彰化縣	秀水鄉	義興村	義雅巷臨5號	義興村	25	施文達	0932-543042	施文達	04-7614027
25	馬興村村里集會所	彰化縣	秀水鄉	馬興村	雅興街260巷3-1號	馬興村/義	25	廖麗嬌	0933-441426	王銀龍	0935-642650

2. 協調聯繫分駐派出所、衛生所、戶政事務所或其他協防單位進駐各災民收容場所。

機關	管理人	電話
秀水分駐所	陳駿瑋	7692964
秀安派出所	陳冠霖	7692304
馬鳴派出所	洪漢鵬	7692082
秀水鄉衛生所	黃為晟	7693001
鹿港戶政事務所-秀水辦公室	林裕真	7692645

3. 負責協調聯繫開口合約廠商進行災情搶救工程相關事項。

民生物資合約廠商	電話
林自發商行	04-7692023 0932-965690
伸豐藥局	04-7697482
大自然素食店	04-7693978 0952-696746
工程搶救搶險合約廠商	電話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4) 8282951 邱意倫/0937-961971

4. 清查各項救災器材清冊種類及數量，便利災害發生時隨時調度取用。

撤除應變中心

指揮官	宣布撤除應變中心，回報縣府。(如附件 1.1)
副指揮官	繼續執行後續相關工作
業務組作業組	1. 災害救助及時慰問及執行進度通報作業 (1) 辦理死亡、失蹤及重傷者慰問事宜。 (2) 辦理房屋租金或生活扶助金之發放，應配合災民收容場所撤離時配套作業，以爭時效。 (3) 辦理房屋毀損不堪居住者之安遷救助。

壹、地震發生後：開設災害應變中心

依地震災情及影響，災害應變中心於地震發生後（或氣象局發佈之地震報告單，地震強度達六級以上），估計災害造成本鄉15人以上傷亡、失蹤、大量建築物倒塌或土石崩塌等災情時，立即由秘書擔任召集人，報請首長決定成立災害應變中心，由業務組通知各任務編組單位人員進駐作業；同時通報本縣災害應變中心。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之作業方法及任務編組依本鄉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以執行縣府災害應變中心所交付之災害應變任務，或主動執行其業務職責有關之災害防救應變事項以因應防救災工作。災害應變中心開設後各任務編組之工作重點如下：

- 1、各單位任務編組人員應與業務組之作業人員互相配合，保持案況處理之聯繫與通報，以增加地震災害處理速度及登錄之準確性。
- 2、迅速與轄區災害現場取得聯繫，並掌握災情狀況了解後續處理之進度。
- 3、進行登錄、管制及統計災情作業，並初報彙陳縣府災害應變中心。

貳、初期災情查詢與統計

迅速與災害現場取得聯繫，並掌握災情狀況，瞭解災情發生的基本資料及相關狀況之記錄並加以統計。然後將初期統計結果呈報災害應變中心召集人，讓召集人對整個災害損壞及傷亡狀況有所瞭解，彙整災情查報及統計結果。(表單如附件1.7~1.17災情管制表等)

參、即時將災情通報縣府災害應變中心

公所災害應變中心於開設期間，要與縣府災害應變中心保持通暢聯繫，並隨

時向縣府災害應變中心回報最新災情及處理狀況。另外，公所災害應變中心須依照縣府災害應變中心的指示，處置災害狀況或協助縣府應變單位執行應變任務。

肆、地震災情持續傳出：臨災應變及處置

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地震災害之各狀況應變及處置事宜如表3-2所示。

表3-2 災害應變中心地震災害應變及處置表
(公所能量無法負荷請求縣災害應變中心協助)

項次	狀 況	災害應變中心編組人員	應變處置事宜	縣府協助單位	聯絡電話
1	居民受困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聯繫消防分隊處理。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2	居民受困電梯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聯繫消防分隊處理。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3	劃定災害警戒管制範圍	作業組	協助應變中心進行轄區內的狀況處置。	警察局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4	居民避難性疏散撤離	作業組	1. 轄區內受災害威脅範圍的所有居民全部撤離至收容所。 2. 根據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疏散撤離災民至收容所，並安置災民。	警察局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5	災民收容安置	作業組	1. 根據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收容所，安置災民。 2. 聯繫民生物資廠商提供物資並發放。(如附件1.5) 3. 罹難者服務，包括身分確認、慰問金準備、殯葬服務及家屬情緒安撫。 4. 聯繫轄區民間團體協助。	社會處 廠商 民間團體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廠商 林自發商行 7692023 民間團體 水金禮儀社/7691178 月光禮儀社/7691554
6	居民緊急運送及救護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聯繫消防分隊協助運送。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7	民生管線毀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應變中	縣災害應變中心

	損、電桿倒塌		2. 現場放置封鎖或警示設施。 3. 聯繫工程類搶救搶險廠商處理。	心 台電公司及自來水公司 廠商	7512119 台電： 7692014 0963-216972 自來水： 8815901 0912-676957 開口合約廠商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937-961971
8	廣告招牌掉落、路樹倒塌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現場放置封鎖或警示設施。 3. 聯繫工程類搶救搶險廠商處理。	清潔隊或開口廠商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開口合約廠商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937-961971 清潔隊 隊長曹耀仁 7681038
9	交通號誌、路燈倒塌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現場放置封鎖或警示設施。 3. 聯繫工程類搶救搶險廠商處理。	建設處 廠商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開口合約廠商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937-961971
10	道路坍方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現場放置封鎖或警示設施。 3. 聯繫工程類搶救搶險廠商處理。	工務處 廠商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開口合約廠商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937-961971
11	學童安全受威脅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協助學校處理相關事宜(如停課等)。	教育處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伍、召開應變會議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要定期召開應變會議，以讓召集人掌握整個災害應變之情況，其內容應包括：

- 1、各編組報告災情狀況
- 2、各編組報告應變及管制情況
- 3、各編組報告需請求支援事項
- 4、各編組報告疏散撤離的指示及情況
- 5、各編組報告災害資訊發佈狀況
- 6、各編組報告災情狀況
- 7、其他重要事項
- 8、彙整各種災情查報及統計結果(表單如附件 1.7~1.17)

各編組單位依照地震災害發生的狀況撰寫災害應變報告，內容包含災情統計、動員人力裝備、善後處理、檢討與建議及結論等事項。

陸、 災害事件完全解除：撤除災害應變中心

災害事件威脅完全解除後，災害應變中心由副指揮官以口頭或書面資料報經指揮官裁示後得撤除之，並將撤除事由及時間告知縣災害應變中心。另進行必要之災區清潔與復原作業。

第四篇 毒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本應變標準作業程序除依縣府災害應變中心成立與撤除時機同步動作外，亦作為鄉災害應變中心共通性操作原則。內容係依毒災害事件之時序，擬訂毒災害發生時，應變中心成立之系統化操作步驟的通則，並彙整作業程序相應之各式行政表單、通報單、回報單，以附件編號、電子檔案文件超連結及頁碼搜尋等方式，增加作業人員查找、使用表單時的效率。其流程如圖 4-1所示，作業程序包含：

- 1、開設災害應變中心
- 2、災情查詢與統計
- 3、將災情通報縣府 EOC
- 4、臨災應變與處置
- 5、召開應變會議
- 6、撤除災害應變中心

各個災害事件之時序及各項應變程序詳述如以下各節之內容。

各時序之災害應變作業程序如表 4-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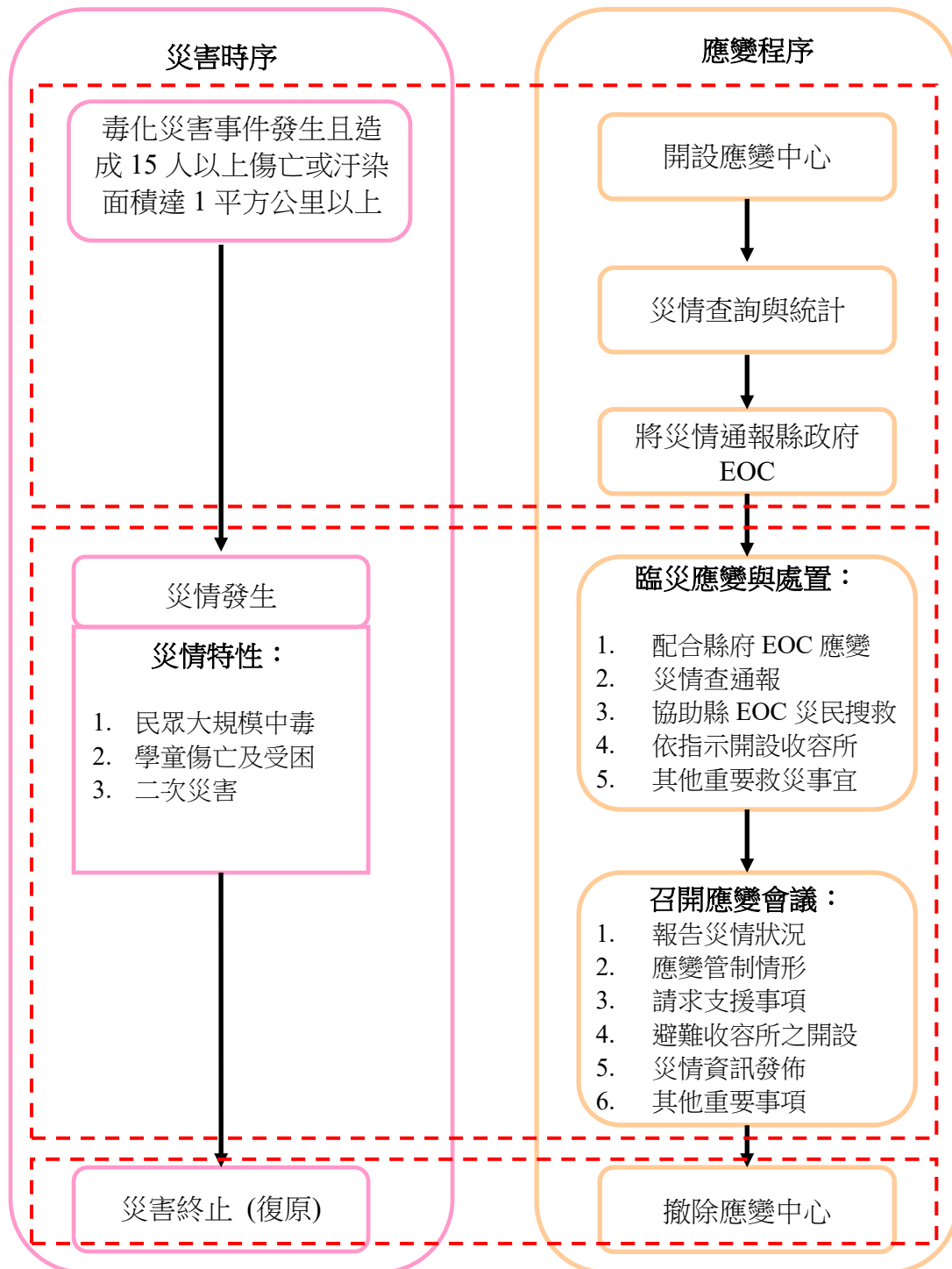


圖 4-1 毒災害應變標準作業流程圖

表 4-1 毒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開設毒物災害應變中心									
角色	任務職掌								
指揮官	綜理所屬執行災害防救處理、查報及緊急應變措施事宜。								
副指揮官	襄理災害防救處理及查報事宜。								
業務組	1. 災害發生，確認現場人員安全。								
	2. 進行現場初步管制，包括架設警戒線禁止車輛或人員進入。								
	3. 確認災害物質類型。								
	<table><tr><td>工廠</td><td>地址</td><td>毒化物</td></tr><tr><td>無</td><td></td><td></td></tr></table>			工廠	地址	毒化物	無		
	工廠	地址	毒化物						
	無								
	4. 於時間內通知各村里長及村里幹事迅速掌握災情，瞭解傷亡數、有無火災、爆炸及其他重要災況。								
	村別/村長	聯絡電話	村幹事	聯絡電話					
	秀水/吳財巷	04-7694735 0972-065936	梁盟春	04-7697024#209 0972-083086					
	莊雅/羅仁錦	04-7694740 0937-700277							
	安溪/張紘碩	04-7638056 0928-963157	梁敏州	04-7697024#209 0926-586828					
	鶴鳴/黃瀟敏	04-7694741 0937-776643							
陝西/林棟樑	04-7694737 0936-243758	陳浚朋	04-7697024#217 0961-363663						
福安/周萬發	04-7689186 0937-778382								
埔崙/蘇世紀	04-7694745 0932-543594	吳俊欽	04-7697024#213 0910-692877						
曾厝/林榮生	04-7694747 0910-534721								
金興/蘇森田	04-7693018	陳惠娟	04-7697024#212						

	0912-022211		0931-622707
安東/謝國華	04-7694739 0923-185981		
馬興/陳明灶	04-7526742 0937-225346	王一統	04-7697024#215 0935-943493
義興/施文達	04-7627095 0932-543042		
金陵/劉宥慈	04-7684285 0928-667287	李家裕	04-7697024#211 0928-381980
下崙/詹助益	04-7685532 0932-603886		

5. 接獲災情通報及管制表並登入 EMIC 系統，並通報各權責單位處理。(如附件 1.3)

6. 確認毒災害類型：

- (1)為單純的毒性化學物質洩漏。
- (2)為毒性化學物質外洩所引發的火災。
- (3)為毒性化學物質外洩所引起的爆炸。

7. 當毒災害有擴散之虞，應聯繫村長會同鄰近分駐派出所對鄰近地區居民進行勸導疏散之準備或執行強制撤離。

派出所	管理人	電話
秀水分駐所	陳駿瑋	7692964
秀安派出所	陳冠霖	7692304
馬鳴派出所	洪漢鵬	7692082

8. 若毒物洩漏是因地下管線破裂造成，則依狀況需要，通知電力、瓦斯、衛生及自來水單位派員配合救災。

電力公司	管理人	電話
秀水所	施盈年	7692014 0921-653147
瓦斯	管理人	電話
欣彰天然氣	柯股長	7322101 0918-321180
衛生所	管理人	電話
秀水衛生所	黃維晟	7693001 0933-127024
自來水	管理人	電話
溪湖營運處	陳先生	8851778#220 0982-990815

9. 毒物洩漏造成嚴重災情時，若公所應變能力不足，則依程序申請國軍單位參與救援工作，彌補救災單位人力之不足。
(如附件 1.19)
10. 辦理災害搶救、緊急應變相關經費編核之付款事項。

1. 負責協調聯繫各村收容場所辦理災民收容安置、救濟相關事項。(如附件 1.6)

彰化縣114年各鄉鎮市避難收容處所、避難處所資料提報表

序號	名稱	地址				服務里別	容納人數	聯絡人					
		縣市	鄉鎮	村里	道路門牌			姓名	手機	姓名	手機	姓名	連絡電話
1	秀水高工	彰化縣	秀水鄉	福安村	中山路364號	安東村/福	350	張柏緯	0912-357931	張家豪	0919-120250	劉丙燈	04-7697020 0937-763211
2	秀水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民生街262號	安東村/莊	400	石舒淇	0935-313169			郭佳哲	04-7692756 0911-758-576
3	育民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下崙村	民生街262號	下崙村/金	100	何雅惠	0921-753008			許瑞芳	04-7694845 0933-689504
4	馬興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馬興村	培英巷1號	馬興村/義	450	蘇揚期	0952-308223			張榮裕	04-7526247 0911-790851
5	秀水鄉立體育館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瓦礫街17號	鶴鳴村/安	50	徐育驊	0913-611312			劉永清	04-7697024 0911-476742
6	陝西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金興村	番花路261號	陝西村/金	300	呂政圭	0923-203897			吳世宏	04-7692242 0921-312178
7	秀水鄉農會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中山路328號	安東村/福	300	鄭怡伶	0982-768073	蔡宗壹	0937-238315	鄭文坤	04-7691321 0912-010171
8	華龍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秀水村	花秀路51號	秀水村/安	50	林志清	0935-393985	賴明凱	0958-515198	黃善貴	04-7692713 0931-206872
9	明正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埔崙村	彰水路二段341號	福安村/埔	450	林建福	0933-507469	林佳賢	0921-785360	林俊成	04-7692533 0933-198463
10	秀水鄉老人文康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莊雅村	中山路99號	秀水村	80	莊沛樺	0975-387989			莊沛樺	04-7697024-3 0975-387989
11	埔崙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埔崙村	蘇周巷162號	埔崙村	25	黃中和	0985-173339	劉世村	0928-666813	蘇世杞	04-7692735 0932-543594
12	下崙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下崙村	民生街206號天慈宮	下崙村	20	王素蘭	0988-120702	詹助益	0932-603886	詹助益	04-7696219 0932-603886
13	安東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枋林巷60號	安東村	15	許巧	0932-681658	謝國華	0923-185981	謝國華	04-7694739 0923-185981
14	安溪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溪村	安溪街98號	安溪村	25	張絃碩	0928-963157	黃家宏	0933-505060	張絃碩	04-7638056 0928-963157
15	曾厝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曾厝村	大厝巷66號	曾厝村	20	張家華	0979-194417	周沛琳	0972-989090	林榮生	04-7694406 0910-534721
16	玉陵宮廣場	彰化縣	秀水鄉	金陵村	番花路450巷46號	金陵村	25	劉育慈	0928-667287			劉育慈	04-7685467 0928-667287
17	福安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福安村	民堂街64號	福安村	6	張美連	0911-853338	陳文欣	0932-584960	周萬發	04-7689186 0937-778382
18	秀水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秀水村	花秀路46號對面	秀水村	30	林淑真	0911-761450	洪仁貴	0919-011717	吳財巷	04-7694735 0972-065936
19	莊雅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莊雅村	秀中街82巷67弄3號	莊雅村	30	鄭秋生	0925-890586	陳連萍	0936-825383	羅仁錦	04-7694740 0937-700277
20	陝西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陝西村	埔南巷92號	金興村/陝	20	林梓祥	0937-708310	洪鄭沛瑞	0900-775966	林棟樑	04-7694737 0936-243758
21	馬興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馬興村	西銘巷6-1號	馬興村	20	范遠植	0937-065898	陳明灶	0937-225346	陳明灶	04-7526742 0937-225346
22	鶴鳴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鶴鳴村	明山街臨182號	鶴鳴村	20	蔡慶明	0912-347686	許世英	0920-532942	黃濱敏	04-7694741 0937-776643
23	金陵村村里集會所	彰化縣	秀水鄉	金陵村	竹園巷3號	金陵村/下	50	蘇永良	0923-588008	黃登軒	0928-667287	劉育慈	04-7685467 0928-667287
24	義興村聖靈宮	彰化縣	秀水鄉	義興村	義雅巷臨5號	義興村	25	施文達	0932-543042			施文達	04-7614027 0932-543042
25	馬興村村里集會所	彰化縣	秀水鄉	馬興村	雅興街260巷8-1號	馬興村/義	25	廖麗嬌	0933-441426	王銀龍	0935-642650	陳明灶	04-7526742 0937-225346

2. 協調聯繫分駐派出所、衛生所、戶政事務所或其他協防單位進駐各災民收容場所。

機關	管理人	電話
秀水分駐所	陳駿瑋	7692964
秀安派出所	陳冠霖	7692304
馬鳴派出所	洪漢鵬	7692082
秀水鄉衛生所	黃為晟	7693001
鹿港戶政事務所-秀水辦公室	林裕真	7692645

3. 負責協調聯繫開口合約廠商進行民生物資提供及災情搶救工程相關事項。

民生物資合約廠商	電話
----------	----

		林自發商行	04-7692023 0932-965690
		伸豐藥局	04-7697482
		大自然素食店	04-7693978 0952-696746
		工程搶救搶險合約廠商	電話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4) 8282951 邱意倫/0937-961971
		4. 清查各項救災器材清冊種類及數量，便利災害發生時隨時調度取用。	
5. 執行毒化物擴散安全防護措施，清查有關轄區內可能擴散之潛在危險區域圖說及聯絡資料。			
撤除應變中心			
指揮官	宣布撤除應變中心		
副指揮官	繼續執行後續相關工作		
業務組 作業組	1. 災害救助及時慰問及執行進度通報作業 (1) 辦理死亡、失蹤及重傷者慰問事宜。 (2) 辦理房屋租金或生活扶助金之發放，應配合災民收容場所撤離時配套作業，以爭時效。 (3) 辦理房屋毀損不堪居住者之安遷救助。 2. 清除災區污染及環境監控工作。 3. 對遭受毒化物傷害民眾進行後續醫療追蹤。 4. 發布毒性化學物質災後處理相關狀況告知社會大眾。		

壹、開設災害應變中心

當此類災害事件發生時，依災害的嚴重程度立即由秘書擔任召集人，報請首長決定成立災害應變中心，由業務組通知各任務編組單位人員進駐作業，同時通報本縣災害應變中心。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之作業方法及任務編組依「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及「鄉鎮市公所災害應變中心作業手冊」，執行縣災害應變中心所交付之災害應變任務，

或主動執行其業務職責有關之災害防救應變事項。災害應變中心開設後各任務編組之工作重點如下：

各單位任務編組人員應與之作業人員互相配合，保持案況處理之聯繫與通報，以促進災害處理速度及登錄之準確性。另迅速與轄區災害現場取得聯繫，並掌握災情狀況了解後續處理之進度。進行登錄、管制及統計災情作業，並初報彙陳縣災害應變中心。

貳、災情查詢與統計

迅速與災害現場取得聯繫，並掌握災情狀況，瞭解災情發生的基本資料及相關狀況之記錄並加以統計。然後將初期統計結果呈報鄉災害應變中心召集人，讓召集人對整個災害損壞及傷亡狀況有所瞭解。彙整災情查報及統計結果。(表單如附件1.7~1.17災情管制表等)

參、將災情通報縣府 EOC

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於開設期間，要與縣災害應變中心保持通暢聯繫，並隨時向縣災害應變中心回報最新災害事件處理狀況。另外，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須依照縣災害應變中心的指示，處置災害狀況或協助縣府應變單位執行應變任務。

肆、臨災應變與處置

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遇災害之各狀況應變及處置事宜如表 4-2 所示。

表 4-2 災害應變中心遇災害應變及處置表
(公所能量無法負荷請求縣災害應變中心協助)

項次	狀 況	災害應變中心編組人員	應變處置事宜	縣府協助單位	聯絡電話
1	災民搜救	作業組	優先搜救轄區內受毒化物影響之民眾。	警察局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2	居民受困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協請消防分隊處理。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3	劃定毒災警戒	作業組	1. 協助應變中心進行	警察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管制範圍		轄區內的狀況處置。 2. 現場放置封鎖或警戒設施。	消防局 環保局	7512119
4	居民避難性疏散撤離	作業組	1. 轄區內受災害威脅範圍的所有居民全部撤離至收容所。 2. 根據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疏散撤離災民至收容所，並安置災民。	警察局 消防局 社會處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5	災民收容安置	作業組	1. 根據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收容所，安置災民。 2. 聯絡民生物資廠商提供物資並發放。(如附件1.5) 3. 罹難者服務，包括身分確認、慰問金準備、殯葬服務及家屬情緒安撫。 4. 聯繫轄區民間團體協助。	社會處 廠商 民間團體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廠商 林自發商行 7692023 民間團體 水金禮儀社/7691178 月光禮儀社/7691554
6	居民緊急運送及救護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聯絡消防分隊處理。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秀水消防分隊 7692144
7	醫療救護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請求分派醫療人員進行檢傷分類、醫療救護、心理輔導等。	衛生局 醫院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醫院及電話 彰化基督教醫院 7225121 秀傳醫院 7256166
8	道路發生重大交通事故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現場放置封鎖或警示設施。 3. 聯繫派出所處理。	警察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9	道路搶通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工務處	縣災害應變中心

			2. 現場放置封鎖或警示設施。 3. 聯繫工程搶修廠商調派重型機械清除障礙。	廠商	7512119 開口合約廠商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937-961971
--	--	--	---	----	--

伍、召開應變會議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要定期召開應變會議，以讓召集人掌握整個災害應變之情況，其內容應包括：

- 1、各編組報告災情狀況
- 2、各編組報告應變及管制情況
- 3、作業組報告需請求支援事項
- 4、作業組報告疏散撤離的指示及情況
- 5、作業組報告災害資訊發佈狀況
- 6、作業組報告災情狀況
- 7、其他重要事項

陸、撤除災害應變中心

災害事件結束後應變中心根據環保署空氣品質監測或其他現地監測之資料判斷，災害威脅完全解除後可適時解除警報。災害應變中心由業務組以口頭或書面資料報告，經召集人根據轄區實際情況裁示後得撤除之，並將撤除事由及時間告知縣災害應變中心。另進行必要之災區清潔與復原作業。

第五篇 公共管線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本應變標準作業程序依縣災害應變中心成立與撤除時機同步動作，以作為災害應變中心共通性操作原則。內容係依坡地災害事件之時序，擬訂坡地災害發生時，公所災害應變中心成立之系統化操作步驟的通則，並彙整作業程序相應之各式表單、通報單、回報單，以附件編號、電子檔案文件超連結及頁碼搜尋等方式，增加作業人員查找、使用表單時的效率。其流程如圖 5-1所示，作業程序包含：

- 1、開設災害應變中心
- 2、災情查詢與統計
- 3、將災情通報縣府EOC
- 4、臨災應變與處置
- 5、召開應變會議
- 6、撤除災害應變中心

各個災害事件之時序及各項應變程序詳述如以下各節之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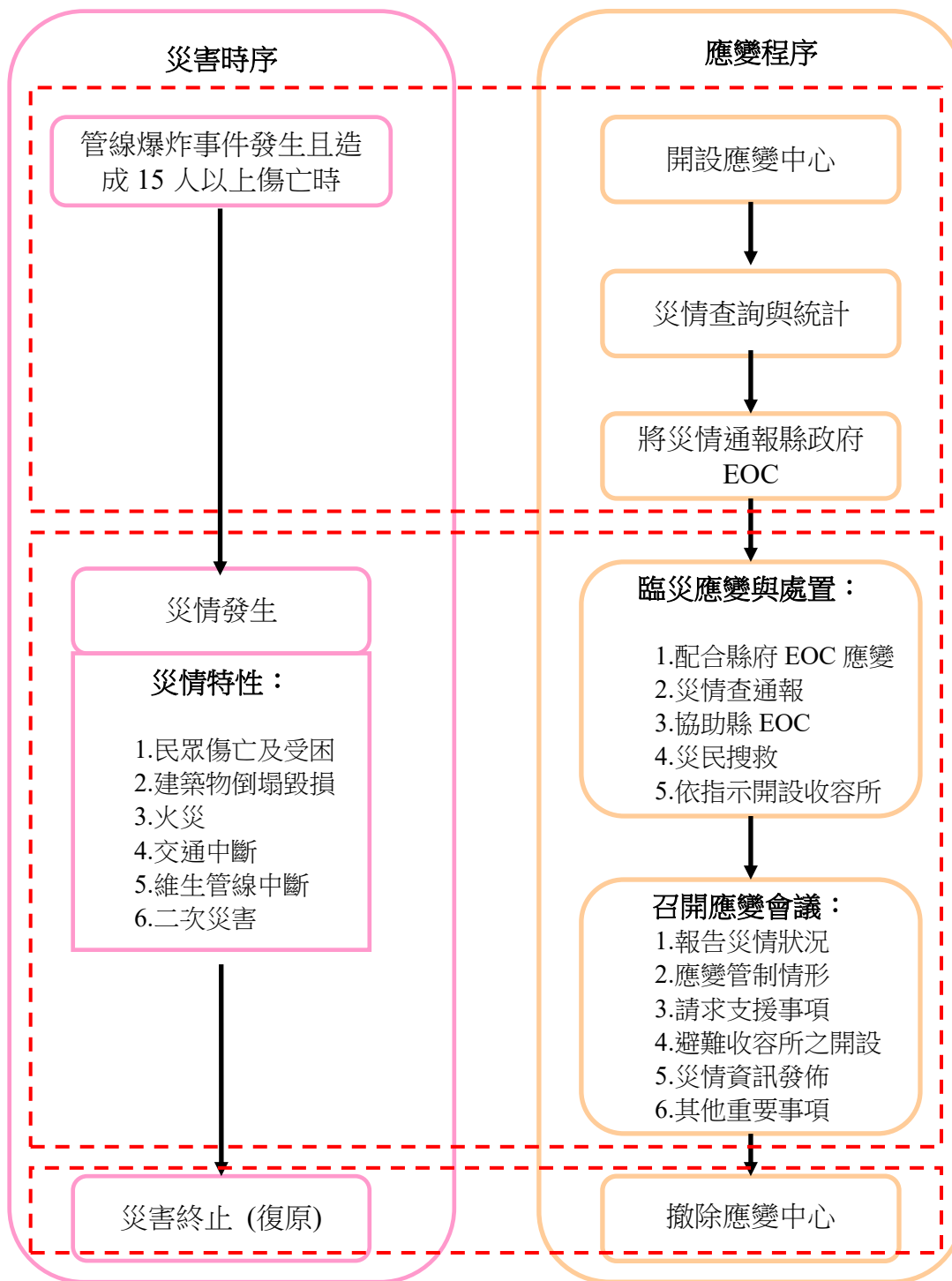


圖 5-1 公共管線災害應變標準作業流程圖

表 5-1 公共管線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開設管線災害應變中心				
角色	任務職掌			
指揮官	綜理所屬執行災害防救處理、查報及緊急應變措施事宜。			
副指揮官	襄理災害防救處理及查報事宜。			
業務組	1. 當研判公用氣體、油料管線、輸電線路災害達一級狀況（估計有十五人以上傷亡、失蹤、污染面積達一平方公里以上，或影響社會安寧者）時，應即報告首長同意後成立公用氣體、油料管線、輸電線路災害應變中心。 2. 災害應變中心成立後，即以電話簡訊通知各編組成員進駐。 3. 通知各村長及村幹事加強巡查轄區並注意災害動態。			
	村別/村長	聯絡電話	村幹事	聯絡電話
	秀水/吳財巷	04-7694735 0972-065936	梁盟春	04-7697024#209 0972-083086
	莊雅/羅仁錦	04-7694740 0937-700277		
	安溪/張紘碩	04-7638056 0928-963157	梁敏州	04-7697024#209 0926-586828
	鶴鳴/黃澹敏	04-7694741 0937-776643		
	陝西/林棟樑	04-7694737 0936-243758	陳浚朋	04-7697024#217 0961-363663
	福安/周萬發	04-7689186 0937-778382		
	埔崙/蘇世杞	04-7694745 0932-543594	吳俊欽	04-7697024#213 0910-692877
	曾厝/林榮生	04-7694747 0910-534721		
	金興/蘇森田	04-7693018 0912-022211	陳惠娟	04-7697024#212 0931-622707

安東/謝國華	04-7694739 0923-185981		
馬興/陳明灶	04-7526742 0937-225346	王一統	04-7697024#215 0935-943493
義興/施文達	04-7627095 0932-543042		
金陵/劉宥慈	04-7684285 0928-667287	李家裕	04-7697024#211 0928-381980
下崙/詹助益	04-7685532 0932-603886		

4. 接獲災情通報及管制表並登入 EMIC 系統，並通報各權責單位處理。(如附件 1.3)

5. 督導轄區內各派出所單位災害防救整備、警報，辦理災區警戒、緊急疏散及交通管制等事項。

派出所	管理人	電話
秀水分駐所	陳駿瑋	7692964
秀安派出所	陳冠霖	7692304
馬鳴派出所	洪漢鵬	7692082

6. 協調聯繫公用電力、石油、煤氣事業及衛生所等業者對維生管線之搶修。

電力公司	管理人	電話
秀水所	施盈年	7692014 0921-653147
瓦斯	管理人	電話
欣彰天然氣	柯股長	7322101 0918-321180
衛生所	管理人	電話
秀水衛生所	黃維晟	7693001 0933-127024
自來水	管理人	電話
溪湖營運處	陳先生	8851778#220 0982-990815

7. 管線災害造成嚴重災情，公所應變能力不足時，依程序申請國軍單位參與救援工作，彌補救災單位人力之不足。(如附件 1.19)

8. 辦理災害搶救、緊急應變相關經費編核之付款事項。

作業組 1. 負責協調聯繫各村里收容場所辦理災民收容安置、救濟相關事項。(如附件 1.6)

彰化縣114年各鄉鎮市避難收容處所、避難處所資料提報表

序號	名稱	地址				服務里別	容納人數	姓名	手機	姓名	手機	聯絡人	
		縣市	鄉鎮	村里	道路門牌							姓名	連絡電話
1	秀水高工	彰化縣	秀水鄉	福安村	中山路364號	安東村/福	350	張柏紳	0912-357931	張家豪	0919-120250	劉丙燈	04-7697020 0937-763211
2	秀水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民生街262號	安東村/莊	400	石舒淇	0935-313169			郭佳哲	04-7692756 0911-758-576
3	育民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下崙村	民生街262號	下崙村/金	100	何雅惠	0921-753008			許瑞芳	04-7694845 0933-689504
4	馬與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馬與村	培英巷1號	馬與村/義	450	蘇揚期	0952-308223			張榮裕	04-7526247 0911-790851
5	秀水鄉立體育館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瓦礫街17號	鶴鳴村/安	50	徐育驊	0913-611312			劉永清	04-7697024 0911-476742
6	陝西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金興村	番花路261號	陝西村/金	300	呂政圭	0923-203897			吳世宏	04-7692242 0921-312178
7	秀水鄉農會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中山路328號	安東村/福	300	鄭怡伶	0982-768073	蔡宗壹	0937-238315	鄭文坤	04-7691321 0912-010171
8	華龍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秀水村	花秀路51號	秀水村/安	50	林志清	0935-393985	賴明凱	0958-515198	黃善貴	04-7692713 0931-206872
9	明正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埔崙村	彰水路二段341號	福安村/埔	450	林建福	0933-507469	林佳賢	0921-785360	林俊成	04-7692533 0933-198463
10	秀水鄉老人文康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莊雅村	中山路99號	秀水村	80	莊沛樺	0975-387989			莊沛樺	04-7697024-3 0975-387989
11	埔崙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埔崙村	蘇周巷162號	埔崙村	25	黃中和	0985-173339	劉世村	0928-666813	蘇世杞	04-7692735 0932-543594
12	下崙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下崙村	民生街206號天慈宮	下崙村	20	王素蘭	0988-120702	詹助益	0932-603886	詹助益	04-7696219 0932-603886
13	安東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枋林巷60號	安東村	15	許巧	0932-681658	謝國華	0923-185981	謝國華	04-7694739 0923-185981
14	安溪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溪村	安溪街98號	安溪村	25	張紘碩	0928-963157	黃家宏	0933-505060	張紘碩	04-7638056 0928-963157
15	曾厝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曾厝村	大厝巷66號	曾厝村	20	張家驊	0979-194417	周沛琳	0972-989090	林榮生	04-7694406 0910-534721
16	玉陵宮廣場	彰化縣	秀水鄉	金陵村	番花路450巷46號	金陵村	25	劉育慈	0928-667287			劉育慈	04-7685467 0928-667287
17	福安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福安村	民意街64號	福安村	6	張美連	0911-853338	陳文欣	0932-584960	周萬發	04-7689186 0937-778382
18	秀水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秀水村	花秀路46號對面	秀水村	30	林淑真	0911-761450	洪仁貴	0919-011717	吳財巷	04-7694735 0972-065936
19	莊雅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莊雅村	秀中街82巷67弄臨3號	莊雅村	30	鄭秋生	0925-890586	陳建萍	0936-825383	羅仁錦	04-7694740 0937-700277
20	陝西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陝西村	埔南巷92號	金興村/陝	20	林梓祥	0937-708310	洪鄭市瑜	0900-775966	林棟樑	04-7694737 0936-243758
21	馬與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馬與村	西銘巷6-1號	馬與村	20	范謙楨	0937-065898	陳明灶	0937-225346	陳明灶	04-7526742 0937-225346
22	鶴鳴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鶴鳴村	明山街臨182號	鶴鳴村	20	蔡慶明	0912-347686	許世英	0920-532942	黃濱敏	04-7694741 0937-776643
23	金陵村村里集會所	彰化縣	秀水鄉	金陵村	竹圍巷3號	金陵村/下	50	蘇永良	0923-588008	黃登薪	0928-667287	劉育慈	04-7685467 0928-667287
24	義興村聖靈宮	彰化縣	秀水鄉	義興村	義雅巷臨5號	義興村	25	施文達	0932-543042			施文達	04-7614027 0932-543042
25	馬與村村里集會所	彰化縣	秀水鄉	馬與村	雅興街260巷8-1號	馬與村/義	25	廖麗嬌	0933-441426	王銀龍	0935-642650	陳明灶	04-7526742 0937-225346

2. 協調聯繫分駐派出所、衛生所、戶政事務所或其他協防單位進駐各災民收容場所。

機關	管理人	電話
秀水分駐所	陳駿瑋	7692964
秀安派出所	陳冠霖	7692304
馬鳴派出所	洪漢鵬	7692082
秀水鄉衛生所	黃為晟	7693001
鹿港戶政事務所-秀水辦公室	林裕真	7692645

3. 負責協調聯繫開口合約廠商進行民生物資提供或災情緊急搶救工程相關事項。

民生物資合約廠商	電話
林自發商行	04-7692023 0932-965690
伸豐藥局	04-7697482
大自然素食店	04-7693978 0952-696746
工程搶救搶險合約廠商	電話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4) 8282951 邱意倫/0937-961971

	4. 清查各項救災器材清冊種類及數量，便利災害發生時隨時調度取用。									
撤除應變中心										
指揮官	宣布撤除應變中心									
副指揮官	繼續執行後續相關工作									
業務組 作業組	1. 災害救助及時慰問及執行進度通報作業 (1) 辦理死亡、失蹤及重傷者慰問事宜。 (2) 辦理房屋租金或生活扶助金之發放，應配合災民收容場所撤離時配套作業，以爭時效。 (3) 辦理房屋毀損不堪居住者之安遷救助。									
	2. 災害應變中心撤除後，各項善後措施各單位依權責繼續辦理。									
	3. 督導協助公共事業單位辦理災害期間及災後環境消毒、廢物清除處理等相關事宜。									
	<table><tr><td>機關</td><td>管理人</td><td>電話</td></tr><tr><td>彰化縣環境保護局</td><td>江培根</td><td>7115655</td></tr><tr><td>秀水鄉衛生所</td><td>黃為晟</td><td>7693001</td></tr></table>	機關	管理人	電話	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江培根	7115655	秀水鄉衛生所	黃為晟	7693001
	機關	管理人	電話							
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江培根	7115655								
秀水鄉衛生所	黃為晟	7693001								

壹、開設災害應變中心

當此類災害事件發生時，依災害的嚴重程度由主任秘書擔任召集人，報請首長決定成立災害應變中心，由業務組通知各任務編組單位人員進駐作業，同時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之作業方法及任務編組依「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及「第一篇 災害應變中心標準作業程序」，以執行縣災害應變中心所交付之災害應變任務，或主動執行其業務職責有關之災害防救應變事項以因應防救災工作。災害應變中心開設後各任務編組之工作重點如下：

- 1、各單位任務編組人員應與業務組之作業人員互相配合，保持案況處理之聯繫與通報，以促進災害處理速度及登錄之準確性。
- 2、迅速與轄區災害現場取得聯繫，並掌握災情狀況了解後續處理之進度。
- 3、進行登錄、管制及統計災情作業，並初報彙陳縣災害應變中心。

貳、災情查詢與統計

迅速與災害現場取得聯繫，並掌握災情狀況，瞭解災情發生的基本資料及相關狀況之記錄並加以統計。然後將初期統計結果呈報災害應變中心指揮官，讓指揮官對整個災害損壞及傷亡狀況有所瞭解。彙整災情查報及統計結果。(表單如附件1.7~1.17災情管制表等)

參、將災情通報縣EOC

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於開設期間，要與縣災害應變中心保持通暢聯繫，並隨時向縣災害應變中心回報最新災害事件處理狀況。另外，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須依照縣災害應變中心的指示，處置災害狀況或協助縣應變單位執行應變任務。

肆、臨災應變與處置

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針對管線災害之各狀況應變及處置事宜如表5-2所示。

表5-2 災害應變中心公共管線災害應變及處置表
(公所能量無法負荷請求縣災害應變中心協助)

項次	狀況	災害應變中心編組人員	應變處置事宜	縣府協助單位	聯絡電話
1	災民搜救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協請消防分隊處理。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2	居民受困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協請消防分隊處理。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3	劃定災害警戒管制範圍	作業組	協助應變中心進行轄區內的狀況處置。	警察局 消防局 建設處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4	居民避難性疏散撤離	作業組	1. 轄區內受災害威脅範圍的所有居民全部撤離至收容所。 2. 根據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疏散撤離災民收容所，並安置災民。	警察局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5	災民收容安置	作業組	1. 根據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收容所，安置災民。	社會處 廠商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廠商

			2. 聯絡民生物資廠商提供物資並發放。(如附件1.5) 3. 罹難者服務，包括身分確認、慰問金準備、殯葬服務及家屬情緒安撫。 4. 聯繫轄內民間團體協助。	民間團體	林自發商行 7692023 民間團體 水金禮儀社/7691178 月光禮儀社/7691554
6	居民緊急運送及救護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聯絡消防分隊處理。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7	民生管線毀損、電桿倒塌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現場放置封鎖或警示設施。 3. 聯繫工程搶修廠商處理。	應變中心 台電公司及自來水公司 廠商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台電： 7692014 0963-216972 自來水： 8815901 0912-676957 開口合約廠商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937-961971
8	廣告招牌掉落、路樹倒塌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現場放置封鎖或警示設施。 3. 聯繫工程搶修廠商處理。	清潔隊或開口廠商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開口合約廠商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937-961971 清潔隊 隊長曹耀仁 7681038 開口合約廠商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937-961971
9	道路發生重大交通事故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現場放置封鎖或警示	警察局 廠商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開口合約廠商

			設施。 3. 聯繫派出所處理。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937-961971
10	道路搶通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現場放置封鎖或警示設施。 3. 聯繫工程搶修廠商調派重型機械清除障礙。	工務處 廠商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開口合約廠商 玖邑營造有限公司 0937-961971

伍、召開應變會議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要定期召開應變會議，以讓召集人掌握整個災害應變之情況，其內容應包括：

- 1、各編組報告災情狀況
- 2、各編組報告應變及管制情況
- 3、各編組報告需請求支援事項
- 4、各編組報告疏散撤離的指示及情況
- 5、各編組報告災害資訊發佈狀況
- 6、各編組報告災情狀況
- 7、其他重要事項

陸、撤除災害應變中心：狀況解除

災害事件結束後災害應變中心根據消防局與建設處之資料判斷，災害威脅完全解除後可適時解除警報。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由業務組以口頭或書面資料報告，經指揮官根據轄區實際情況裁示後得撤除之，並將撤除事由及時間告知縣災害應變中心。另進行必要之災區清潔與復原及受災民眾醫療與撫慰等作業。(如附件1.1)

第六篇 生物病原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本應變標準作業程序依縣災害應變中心成立與撤除時機同步動作，以作為災害應變中心共通性操作原則。內容係依生物病原災害事件之時序，擬訂坡地災害發生時，公所災害應變中心成立之系統化操作步驟的通則，並彙整作業程序相應之各式表單、通報單、回報單，以附件編號、電子檔案文件超連結及頁碼搜尋等方式，增加作業人員查找、使用表單時的效率。其流程如圖 7-1所示，作業程序包含：

- 1、開設災害應變中心
- 2、災情查詢與統計
- 3、將災情通報縣府EOC
- 4、臨災應變與處置
- 5、召開應變會議
- 6、撤除災害應變中心

各個災害事件之時序及各項應變程序詳述如以下各節之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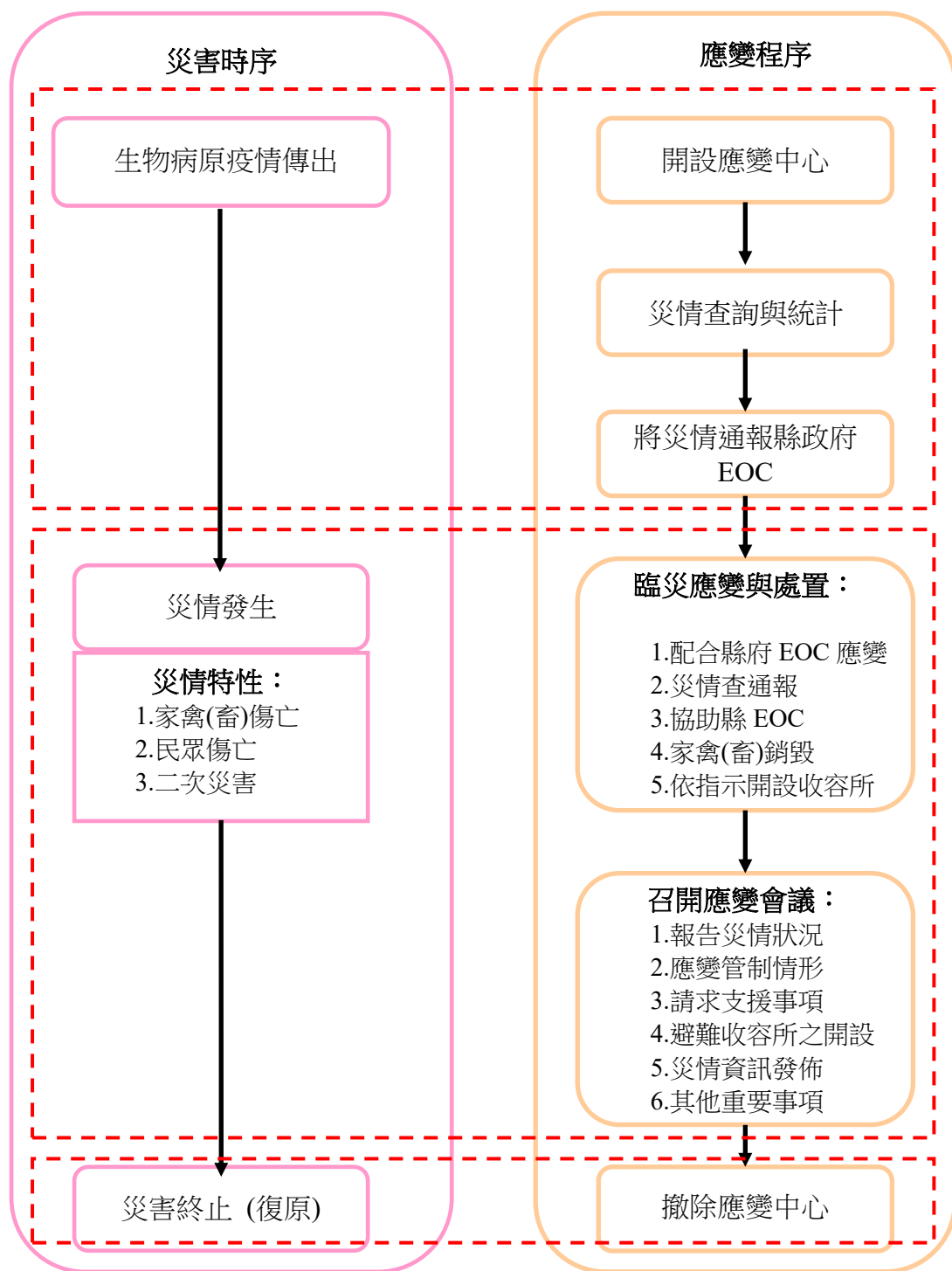


圖 6-1 生物病原災害應變標準作業流程圖

表 6-1 生物病原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生物病原災害應變中心			
角色	任務職掌		
指揮官	綜理所屬執行災害防救處理、查報及緊急應變措施事宜。		
副指揮官	襄理災害防救處理及查報事宜。		
業務組	1. 於疫災發生時，由衛生所主任向首長報告災情，依首長指示成立生物病原災害應變中心。（如附件 1.1 所示） 2. 災害應變中心成立後，即以電話簡訊通知各編組成員進駐。 3. 通知各村長及村幹事或警察人員遇有疑似傳染病之病人、動物或因疑似傳染病致死之屍體時，亦應立即通報衛生所。		
	村別/村長	聯絡電話	村幹事 聯絡電話
	秀水/吳財巷	04-7694735 0972-065936	梁盟春 04-7697024#209 0972-083086
	莊雅/羅仁錦	04-7694740 0937-700277	
	安溪/張紘碩	04-7638056 0928-963157	梁敏州 04-7697024#209 0926-586828
	鶴鳴/黃滄敏	04-7694741 0937-776643	
	陝西/林棟樑	04-7694737 0936-243758	陳浚朋 04-7697024#217 0961-363663
	福安/周萬發	04-7689186 0937-778382	
	埔崙/蘇世杞	04-7694745 0932-543594	吳俊欽 04-7697024#213 0910-692877
	曾厝/林榮生	04-7694747 0910-534721	
	金興/蘇森田	04-7693018 0912-022211	陳惠娟 04-7697024#212 0931-622707
	安東/謝國華	04-7694739	

		0923-185981		
	馬興/陳明灶	04-7526742 0937-225346	王一統	04-7697024#215 0935-943493
	義興/施文達	04-7627095 0932-543042		
	金陵/劉宥慈	04-7684285 0928-667287	李家裕	04-7697024#211 0928-381980
	下崙/詹助益	04-7685532 0932-603886		
衛生所		管理人	電話	
秀水鄉衛生所		黃為晟	7693001	
4. 接獲災情通報及管制表並登入 EMIC 系統，並通報各權責單位處理。 (如附件 1.3)				
5. 督導轄區內各派出所單位災害防救整備、警報，辦理災區警戒、緊急疏散及交通管制等事項。				
派出所		管理人	電話	
秀水分駐所		陳駿瑋	7692964	
秀安派出所		陳冠霖	7692304	
馬鳴派出所		洪漢鵬	7692082	
6. 與衛生所連繫積極辦理防疫工作。				
衛生所		管理人	電話	
秀水鄉衛生所		黃為晟	7693001	
7. 生物病原災害造成嚴重災情，公所應變能力不足時，則依程序申請國軍單位參與救援工作，彌補救災單位人力之不足。(如附 1.19 所示)				
8. 辦理災害搶救、緊急應變相關經費編核之付款事項。				
作業組	1. 通知清潔隊、農業課與衛生所配合，維持環境之整潔，並消除病媒、昆蟲（蚊、蠅、蚤、蝨、鼠、蟑螂等）孳生源，以防疫情之發生與擴散。			
	衛生所	管理人	電話	
	秀水鄉衛生所	黃為晟	7693001	
	清潔隊	管理人	電話	
	清潔隊長	曹耀仁	7681038	
	農業觀光課	管理人	電話	
	辦事員	宋佩玲	7697024#605	

2. 負責協調聯繫各村里收容場所辦理災民收容安置、救濟相關事項。
(如附件 1.6)

彰化縣114年各鄉鎮市避難收容處所、避難處所資料提報表

序號	名稱	地址				服務里別	容納人數	聯絡人					
		縣市	鄉鎮	村里	道路門牌			姓名	手機	姓名	手機	姓名	連絡電話
1	秀水高工	彰化縣	秀水鄉	福安村	中山路364號	安東村/福	350	張柏紳	0912-357931	張家豪	0919-120250	劉丙燈	04-7697020 0937-763211
2	秀水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民生街262號	安東村/莊	400	石舒淇	0935-313169			郭佳哲	04-7692756 0911-758-576
3	育民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下崙村	民生街262號	下崙村/金	100	何雅惠	0921-753008			許瑞芳	04-7694845 0933-689504
4	馬興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馬興村	培英巷1號	馬興村/義	450	蘇揚期	0952-308223			張榮裕	04-7526247 0911-790851
5	秀水鄉立體育館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瓦礫街17號	鶴鳴村/安	50	徐育驊	0913-611312			劉永清	04-7697024 0911-476742
6	陝西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金興村	番花路261號	陝西村/金	300	呂政圭	0923-203897			吳世宏	04-7692242 0921-312178
7	秀水鄉農會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中山路328號	安東村/福	300	鄭怡伶	0982-768073	蔡宗壹	0937-238315	鄭文坤	04-7691321 0912-010171
8	華龍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秀水村	花秀路51號	秀水村/安	50	林志清	0935-393985	賴明凱	0958-515198	黃善貴	04-7692713 0931-206872
9	明正國小	彰化縣	秀水鄉	埔崙村	彰水路二段341號	福安村/埔	450	林建福	0933-507469	林佳賢	0921-785360	林俊成	04-7692533 0933-198463
10	秀水鄉老人文康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莊雅村	中山路99號	秀水村	80	莊沛樺	0975-387989			莊沛樺	04-7697024-3 0975-387989
11	埔崙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埔崙村	蘇周巷162號	埔崙村	25	黃中和	0985-173339	劉世村	0928-666813	蘇世杞	04-7692735 0932-543594
12	下崙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下崙村	民生街206號天慈宮	下崙村	20	王素蘭	0988-120702	詹助益	0932-603886	詹助益	04-7696219 0932-603886
13	安東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東村	枋林巷60號	安東村	15	許巧	0932-681658	謝國華	0923-185981	謝國華	04-7694739 0923-185981
14	安溪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安溪村	安溪街98號	安溪村	25	張絃碩	0928-963157	黃家宏	0933-505060	張絃碩	04-7638056 0928-963157
15	曾厝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曾厝村	大厝巷66號	曾厝村	20	張家驊	0979-194417	周沛琳	0972-989090	林榮生	04-7694406 0910-534721
16	玉陵宮廣場	彰化縣	秀水鄉	金陵村	番花路450巷46號	金陵村	25	劉育慈	0928-667287			劉育慈	04-7685467 0928-667287
17	福安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福安村	民意街64號	福安村	6	張美連	0911-853338	陳文欣	0932-584960	周萬發	04-7689186 0937-778382
18	秀水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秀水村	花秀路46號對面	秀水村	30	林淑真	0911-761450	洪仁貴	0919-011717	吳財巷	04-7694735 0972-065936
19	莊雅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莊雅村	秀中街82巷57弄臨3號	莊雅村	30	鄭秋生	0925-890586	陳鑣萍	0936-825383	羅仁錦	04-7694740 0937-700277
20	陝西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陝西村	埔南巷92號	金興村/陝	20	林梓祥	0937-708310	洪鄭沛瑜	0900-775966	林棟樑	04-7694737 0936-243758
21	馬興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馬興村	西銘巷6-1號	馬興村	20	范遠楨	0937-065898	陳明社	0937-225346	陳明社	04-7526742 0937-225346
22	鶴鳴社區活動中心	彰化縣	秀水鄉	鶴鳴村	明山街臨182號	鶴鳴村	20	蔡慶明	0912-347686	許世英	0920-532942	黃濱敏	04-7694741 0937-776643
23	金陵村村里集會所	彰化縣	秀水鄉	金陵村	竹園巷3號	金陵村/下	50	蘇永良	0923-588008	黃登薪	0928-667287	劉育慈	04-7685467 0928-667287
24	義興村聖靈宮	彰化縣	秀水鄉	義興村	義雅巷臨5號	義興村	25	施文達	0932-543042			施文達	04-7614027 0932-543042
25	馬興村村里集會所	彰化縣	秀水鄉	馬興村	雅興街260巷8-1號	馬興村/義	25	廖麗嬌	0933-441426	王銀龍	0935-642650	陳明社	04-7526742 0937-225346

3. 協調聯繫分駐派出所、衛生所、戶政事務所或其他協防單位進駐各災民收容場所。

機關	管理人	電話
秀水分駐所	陳駿瑋	7692964
秀安派出所	陳冠霖	7692304
馬鳴派出所	洪漢鵬	7692082
秀水鄉衛生所	黃為晟	7693001
鹿港戶政事務所-秀水辦公室	林裕真	7692645

4. 負責協調聯繫開口合約廠商進行民生物資提供相關事項。

民生物資合約廠商	電話
林自發商行	04-7692023 0932-965690
伸豐藥局	04-7697482
大自然素食店	04-7693978 0952-696746

	5. 清查各救災單位應儲備各種救災物資、藥品及器材，並加強車輛器材等搶救機具保養與操作狀況，保持最佳使用狀態。 6. 聯繫民間可資調度之救災(難)團體，預先整備救災裝備器材，隨時配合準備救災。		
撤除應變中心			
指揮官	宣布撤除應變中心		
副指揮官	繼續執行後續相關工作		
業務組 作業組	1. 災害救助及時慰問及執行進度通報作業 (1) 辦理死亡、失蹤及重傷者慰問事宜。 (2) 辦理房屋租金或生活扶助金之發放，應配合災民收容場所撤離時配套作業，以爭時效。		
	2. 災害應變中心撤除後，各項善後措施各單位依權責繼續辦理。		
	3. 督導協助公共事業單位辦理災害期間及災後環境消毒及噴藥，如家戶內外排水溝、廁所、垃圾堆之消毒、噴藥及病媒蚊孳生源之清除。		
	機關	管理人	電話
	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江培根	7115655
	秀水鄉衛生所	黃為晟	7693001
	4. 疫情之後續追蹤及複檢工作。		

壹、開設災害應變中心

當此類災害事件發生時，依災害的嚴重程度由秘書擔任召集人，報請首長決定成立災害應變中心，由業務組通知各任務編組單位人員進駐作業，同時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之作業方法及任務編組依「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及「第一篇 災害應變中心標準作業程序」，以執行縣災害應變中心所交付之災害應變任務，或主動執行其業務職責有關之災害防救應變事項以因應防救災工作。災害應變中心開設後各任務編組之工作重點如下：

- 1、各單位任務編組人員應與業務組之作業人員互相配合，保持案況處理之聯繫與通報，以促進災害處理速度及登錄之準確性。
- 2、迅速與轄區災害現場取得聯繫，並掌握災情狀況了解後續處理之進度。

3、進行登錄、管制及統計災情作業，並初報彙陳縣災害應變中心。

貳、災情查詢與統計

迅速與災害現場取得聯繫，並掌握災情狀況，瞭解災情發生的基本資料及相關狀況之記錄並加以統計。然後將初期統計結果呈報災害應變中心指揮官，讓指揮官對整個災害損壞及傷亡狀況有所瞭解。彙整災情查報及統計結果。（表單如附件1.7~1.17災情管制表等）

參、將災情通報縣EOC

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於開設期間，要與縣災害應變中心保持通暢聯繫，並隨時向縣災害應變中心回報最新災害事件處理狀況。另外，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須依照縣災害應變中心的指示，處置災害狀況或協助縣應變單位執行應變任務。

肆、臨災應變與處置

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針對生物病原災害之各狀況應變及處置事宜如表6-2所示。

表6-2 災害應變中心生物病原災害應變及處置表
(公所能量無法負荷請求縣災害應變中心協助)

項次	狀況	災害應變中心編組人員	應變處置事宜	縣府協助單位	聯絡電話
1	災民搜救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協請消防分隊處理。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2	劃定災害警戒管制範圍	作業組	1. 協助應變中心進行轄區內的狀況處置。 2. 協助追蹤高危險人士（疑似傳染病個案）工作，請其提供聯絡電話，以便後續追蹤。 3. 必要時支援衛生所、社會處等單位執行強制隔離（包括強制就醫隔離、居家隔離）工作。	警察局 消防局 社會處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4. 對疫災地區實施交通管制，並設立標示牌。 5. 消防局加強高危險群人員防護及衛生教育宣導。		
3	居民避難性疏散撤離	作業組	1. 轄區內受災害威脅範圍的所有居民全部撤離至收容所。 2. 根據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疏散撤離災民至收容所，並安置災民。	警察局 消防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4	災民收容安置	作業組	1. 根據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收容所，安置災民。 2. 聯絡民生物資廠商提供物資並發放。(如附件1.5) 3. 罹難者服務，包括身分確認、慰問金準備、殯葬服務及家屬情緒安撫。 4. 連繫轄區民間團體協助。	社會處 廠商 民間團體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廠商 林自發商行 7692023 民間團體 水金禮儀社/7691178 月光禮儀社/7691554
5	居民緊急運送及救護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 2. 聯絡消防分隊處理。 3. 安排疑似個案至縣內指定治療醫院住院治療，必要時協調衛生局可徵用私立醫院或公共場所設立臨時醫療場所，並徵調民間醫事人員協助防治工作。 4. 負責統計病患及送醫人數，隨時通報本災害應變中心及相關上級單位。	消防局 衛生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6	清潔處理	作業組	1. 通報縣災害應變中心。於疫災現場成立工作站，進行垃圾清理及轉運工作。	環保局 衛生局	縣災害應變中心 7512119 清潔隊

			2. 對環境及排泄物等感染性廢棄物依廢棄物清理法等相關規定清除處理。 3. 飲用水水源水質抽驗管制，包括保護公共水源及改良飲用水品質，必要時可暫時通知封閉水源或拆除有礙衛生之廢棄物及相關設施。	清潔隊	隊長曹耀仁 7681038
--	--	--	---	-----	------------------

伍、召開應變會議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要定期召開應變會議，以讓召集人掌握整個災害應變之情況，其內容應包括：

- 1、各編組報告災情狀況
- 2、各編組報告應變及管制情況
- 3、各編組報告需請求支援事項
- 4、各編組報告疏散撤離的指示及情況
- 5、各編組報告災害資訊發佈狀況
- 6、各編組報告災情狀況
- 7、其他重要事項

陸、撤除災害應變中心：狀況解除

災害事件結束後災害應變中心根據衛生局判斷，災害威脅完全解除後可適時解除警報。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由業務組以口頭或書面資料報告，經指揮官根據轄區實際情況裁示後得撤除之，並將撤除事由及時間告知縣災害應變中心。另進行必要之災區清潔與復原作業。(如附件1.1)

參、

相關表單

附件 1.1：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撤除呈報單

☐ 成立 ☐ 撤除	報告單
一、災害應變中心 ☐ 成立 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 撤除	
二、設置單位：秀水鄉災害應變中心	
三、連絡電話： (一)警用電話： (二)自動電話： (三)傳真電話：	
四、成立情形： (一)依彰化縣政府災害應變中心 年 月 日 時 分通報或經本鄉首 長指示，於 年 月 日 時 分成立○級開設。 (二)○級各組應變人員進駐災害應變中心。 (三)加強各項救災準備及防災宣導，以提高民眾警覺，減少災害損失。	
謹陳 彰化縣災害應變中心	

※此表於EMIC系統故障時使用回傳

傳真電話：04-7512119、04-7512148

自動電話：04-7631914、04-7510420

填報人：

指揮官：

附件 1.2：災害應變中心人員進駐簽到(退)表

[illegible]

附件 1.3：災害應變中心電話記錄表

秀水鄉公所○○災害應變中心作業組受理電話記錄表			
發話單位 或發話人	民眾○○○先生／小姐 或○○單位	受理時間	○月○日 ○時○分
受理人	○○組○○○		
內容	災害發生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發生地點		
	災情類別	☐ 民眾受困 ☐ 招牌掉落 ☐ 路樹倒塌 ☐ 其他()	
	傷亡程度	☐ 受傷__人 ☐ 死亡__人	
	其他事項補充		
擬辦(納入公所災害應變中心受理災情事件暨交接記錄表管制後續辦理情形。)			
業務組處理情形 (業務組填寫)	☐ 登打於 EMIC 系統 ☐ 未登打於 EMIC 系統 登打人員簽名：		

附件 1.4：交接記錄表

○年○月○日彰化縣秀水鄉公所受理災情事件交接記錄表				
受理事件時間	辦理事項	辦理狀況	是否辦結	交接人員簽名
時 分				交：
				接：
時 分				交：
				接：
時 分				交：
				接：
時 分				交：
				接：
時 分				交：
				接：
時 分				交：
				接：
時 分				交：
				接：
時 分				交：
				接：

備註：

- 一、本表為進駐人員交接時使用，交接雙方應簽名以利掌握交接狀況。
- 二、交接時應視情況將重要的指示事項，或尚待處理的事項寫明於本表中。

附件 1.5：物資發放記錄表

○○○(災害名稱)避難收容處所物資發放/清點記錄表				
收容處所名稱				
開設時間	年 月 日	撤除時間*	年 月 日	
廠商名稱				
編號	物資品名	發放數量	單位	撤除後清點數量*
1				
2				
3				
4				
5				
6				
7				
8				
9				
10				
點交簽名：公所代表_____ 廠商代表_____			清點人簽名*：	

附件 1.6：避難收容處所開設概況表

○○○(災害名稱)避難收容處所開設概況表				
編號	場所名稱	開設時間	收容人數	撤除時間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註:請填寫本次災害期間有開設避難收容處所之狀況)

附件 1.7：災情管制表

秀水鄉○○○(災害名稱)災情管制表

填報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填報人：

聯絡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

填報別：第 _____ 報

編號	時間		災害種類	災害範圍 (地點)	災害原因	危害程度	處理情形
	發生	處理完畢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附件 1.8：人員傷亡查報表

秀水鄉 ○○○(災害名稱)人員傷亡查報表

填報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核定人： 填報人：

聯絡電話： (手機)

通報別：第 報

項目	人員（人）			
人數 村	死亡(人) (含未確認身份)	失蹤(人)	重傷(人)	輕傷(人)
○○村	人	人	人	人
總計				

備註：

核定人欄由單位該時段進駐災害應變中心最高職級者或其職務代理人簽章（名）。

附件 1.9：房屋毀損查報表

秀水鄉 ○○○(災害名稱)房屋損毀查報表

填報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核定人： 填報人：

聯絡電話： (手機)

通報別：第 報

項目	房屋		備註
棟數 村	半倒(棟)	全倒(棟)	
○○村			
總計			

備註：

核定人欄由單位該時段進駐災害應變中心最高職級者或其職務代理人簽章（名）。

附件 1.10：公共設施受損查報表

秀水鄉 ○○○(災害名稱)公共設施受損查報表

填報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核定人： 填報人：

聯絡電話： (手機)

通報別：第 報

項目 村	公路部份(處) (損壞或中斷)	河堤部份 (處) (損壞)	學校(處) (受災)	公有停車場 (處) (受災)	公有市場(處) (受災)
○○村					
總計					

備註：

核定人欄由單位該時段進駐災害應變中心最高職級者或其職務代理人簽章(名)。

附件 1.11：其他災情查報表

秀水鄉 ○○○(災害名稱)其他災情查報表

填報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核定人： 填報人：

聯絡電話： (手機)

通報別：第 報

項目 村	淹水地區(處)	路樹倒塌(處)	招牌掉落(處)	其他：
○○村				
總計				

備註：

核定人欄由單位該時段進駐災害應變中心最高職級者或其職務代理人簽章（名）。

附件 1.12：災情及動員統計表

秀水鄉 ○○○(災害名稱)災情及動員統計表

填報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核定人： 填報人： 填報別：第 _____ 報

聯絡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

災情類別		災情統計
一、傷亡情形	(一) 死亡 (含未確認身份)：	人
	(二) 失蹤：	人
	(三) 重傷：	人
	(四) 輕傷：	人
二、房屋損毀情形	(一) 房屋全倒：	棟
	(二) 房屋半倒：	棟
三、民眾疏散及收容	(一) 受困災民：	人
	(二) 疏散民眾：	人
	(三) 災民收容：	人
四、農牧業部分	(一) 農田流失及埋沒：	公頃
	(二) 農田作物損失：	萬元
	(三) 畜禽損失：	萬元
五、公共設施	(一) 公路部份 (損壞或中斷)：	處
	(二) 河堤部份 (損壞)：	處
	(三) 學校 (受災)：	所
	(四) 公有停車場 (受災)：	處
	(五) 公有市場 (受災)：	處
六、其他災情	(一) 淹水地區：	處
	(二) 路樹傾倒：	處
	(三) 招牌掉落：	處
七、應變中心動員人力		人
八、應變中心動員裝備器材		車次

備註：

核定人欄由單位該時段進駐災害應變中心最高職級者或其職務代理人簽章 (名)。

附件 1.13：人員傷亡清冊

秀水鄉 ○○○(災害名稱)人員傷亡清冊

填報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填報人：

聯絡電話：_____ (手機) _____

填報別：第 _____ 報

一、死亡					
姓名	出生 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地址	原因	處理情形
二、失蹤					
姓名	出生 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地址	原因	處理情形
三、重傷					
姓名	出生 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地址	原因	處理情形
四、輕傷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地址	原因	處理情形

備註：

若有未確認身份之屍體仍應於本清冊上註明未確認身份，並說明死亡原因及處理情形。

附件 1.14：房屋損毀清冊

秀水鄉 ○○○(災害名稱)房屋損毀清冊

填報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填報人：

聯絡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

填報別：第 _____ 報

一、房屋全倒						
村里	屋主姓名	座落地點	房屋結構	建築面積	處理情形	備註
二、房屋半倒						
村里	屋主姓名	座落地點	房屋結構	建築面積	處理情形	備註

備註：

本清冊應與房屋損毀查報表同步更新，填報別與該表通報別需一致。

附件 1.15：民眾收容清冊

災害名稱：

災害(收容)日期：

編號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年齡	地址	收容時間		聯絡電話	收容地點
					起	迄		

填表人：

聯絡電話：

附件 1.16：公共設施受損清冊

秀水鄉 ○○○(災害名稱)公共設施受損清冊

填報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填報人： 填報別：第 _____ 報

聯絡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

一、公路部份（損壞或中斷）				
村里	位置	損壞情形	處理情形	備註
○○村				
二、河堤部份（損壞）				
村里	位置	損壞情形	處理情形	備註
○○村				
三、學校（受災）				
村里	校名	位置	受災情形	備註
○○村				
四、公有停車場（受災）				
村里	名稱	位置	受災情形	備註
○○村				
五、公有市場（受災）				
村里	名稱	位置	受災情形	備註
○○村				

附件 1.17：其他災情清冊

秀水鄉 ○○○(災害名稱)其他災情清冊

填報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填報人：

聯絡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

填報別：第 _____ 報

一、淹水地區				
村里	位置	淹水情形	處理情形	備註
○○村				
二、路樹傾倒				
村里	位置	傾倒情形	處理情形	備註
○○村				
三、招牌掉落				
村里	位置	掉落情形	處理情形	備註
○○村				

附件 1.18：災情通報單

秀水鄉公所災害應變中心即時通報單	
一、災害種類	
二、事故發生時間	
三、事故地點	
四、事故原因	
五、危害及影響程度	
六、處置情形	
七、需支援項目(請勾選)	
☐ 國軍 ☐ 民間團體 ☐ 其他()	
通報單位：_____公所	
指揮官：	
通報時間：	

附件 1.19：國軍支援救災需求表

秀水鄉○○(災害)災害應變中心申請國軍支援救災需求表				
災害性質	災害地點	所需兵力 機具、數量	報到時間、地點、 人員及電話	備註
申請單位指揮官： 申請單位聯繫電話： 申請時間：○○年○○月○○日 ○時 ○分				

附件 1.20：災情處理程序表

☐ 招牌掉落 ☐ 路樹倒榻 ☐ 道路或房舍遭沖毀		之災情處理程序表	
災害名稱			
災情發生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災情發生地點 (請盡量填寫)		地址： 路段： 座標(TWD97)： 地標：	
現場狀況說明			
處理前照片		處理後照片	
處理單位	☐ 清潔隊 ☐ 廠商 ☐ 國軍 ☐ 其他()		
填表者	_____公所 _____(姓名)		

附件 1.21：民眾受困處理程序表

○○○民眾受困處理程序表		
災害名稱		
民眾受困地點 (請盡量填寫)	地址：	
	路段：	
	座標(TWD97)：	
	地標：	
現場狀況說明	受困人數：	
	受困位置與環境：	
處理單位	☐ 清潔隊 ☐ 國軍 ☐ 其他()	
民眾後送地點(屬多人受困情況者可複選)	☐ 自宅_____人 ☐ 避難收容處所()_____人 ☐ 醫院() _____人	
受困民眾基本資料 (人數多者可另補充附件)	姓名	連絡電話
填表者	_____公所 _____(姓名)	

